标段编号： 2510-440311-04-01-72362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04日

资信标部分目录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3
1.1. 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4
1.2.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证书 6
1.3.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7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8
第二章 投标人业绩 9
2.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合同关键页 13
2.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合同关键页 23
2.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关键页 35
2.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合同关键页 42
2.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49
第三章 业绩履约评价 58
3.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履约评价 59
3.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履约评价 60
3.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履约评价 61
3.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履约评价 62
3.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履约评价 63
第四章 项目经理业绩 64
4.1. 项目经理所在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的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 66
4.2. 项目经理证书 68
4.3. 项目经理近五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与本工程类似的具有代表性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类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业绩 71
4.3.1. 栖河丽岛公馆施工总承包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71
4.3.2. 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合同关键页 80
4.3.3.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供货及安装合同关键页 87
4.3.4. 同乐公馆项目智慧泵房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 95
4.3.5. 中洲迎玺花园 A806-0396 地块智慧泵房工程合同关键页 103
第五章 承诺书 118

第一章 企业基本情况

附件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5747XC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200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成立日期	2009-04-07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北社区埔厦路 80 号南方·数字创新产业基地 1 栋 4 楼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资质类别 1：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资质类别 2：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资质类别 3：安全生产许可证 等级：/		

注：投标人需按照表格填写的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1.1. 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57 47XC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04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何姣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打印单（网上公开）

查询单粘贴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 www.szscjg.gov.cn 网站查询打印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5747XC
注册号：	44030110393397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法定代表人：	何姣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9-04-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8-11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30日9:34:0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机电、环保设备、电子产品的购销和研发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水泵、二次供水设备、无负压成套机组产品、智慧标准化泵房产品、智慧一体化泵房产品的销售及研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仅限上门安装）；机电设备维修服务（仅限上门维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无

打印时间： 2026年10月30日9:34:2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1.2.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344468181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5747XC

法　定　代　表　人：何姣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有　效　期：至2030年07月0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1.3.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L34417052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5747XC

法　定　代　表　人：何姣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有　效　期：至 2027年10月12日

资　质　等　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data.gdcic.net/dop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57 47XC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5728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何姣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19日 至 2027年06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 年 06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二章 投标人业绩

附件 2：

近 5 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主要特征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时间	备注
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452.478645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辖区内 15 座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改造自控、安防控制系统并接入二次供水智慧管理平台，增设生活进水管压力变送器，进水电动阀，更换部分水泵等。	2025-11-20	
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750.00	翠园华府项目地下室 1#泵房、2#泵房、3#泵房内所有设备安装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成套水泵组、水泵配套的变频控制柜或控制柜、316L 气压罐、316L 不锈钢水箱、水质在线监测仪表、设备配套仪表、双电源柜(箱)、PLC 主控制柜、泵房信息管理系统及配套、泵房装修、电气照明系统、通风系统、火灾报警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等。	2021-10-22	

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025.661208	安居凤凰苑项目的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地下室水泵房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超高层塔楼 48 层转输泵房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生活供水系统控制系统采购及安装、系统回路冲洗消毒、系统调试、验收等。	2023-04-28	
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547.00	山樾湾花园项目拟开发建设为保障房住宅类型项目（装配式建筑）。建设用地面积：6.29 万 m^2，容积率：6.0，总建筑面积约为 58.5 万㎡，地下室 3 层，地上包含 13 栋 120M 超高层住宅及一处 21 班幼儿园、公交首末站等公共配套设施。本项目 2 个智慧泵房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管道及设备安装、设备自控系统供货施工及调试等(包括安防、门禁系统等)、生活水泵房内智能化系统施工及调试等。	2024-10-25	

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231.927071	合正澜汇云境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与黄木街交汇处西北角，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9601.7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62033.55 平方米，项目楼栋为 1 栋、2 栋、3 栋、4 栋一二单元、5 栋及一栋幼儿园组成，其中 1 栋、2 栋、3 栋、4 栋一二单元为超高层住宅、地上层数分别为 56 层、57 层、57 层和 51 层，5 栋为 50 层超高层写字楼（含酒店），地下室有四层。 本项目包括：办公生活水泵房，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及四座住宅塔楼加压间设备供货管道安装，泵房内土建，设备基础，装修，隔声降噪，排水设施安装，设备间通风，空调，标识标牌，电气及照明，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加压间的自控与数据传输，远程监控及安防，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加压间各专业深化图（包括泵房 BIM 深化图纸），深化图纸的报审手续及供水系统的验收及移交。	2025-01-06	

备注：

1、投标人近五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与本工程类似的具有代表性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类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业绩，优先提供单项合同金额大于最高投标限价二分之一以上的业绩；

2、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指含工程名称、工作内容、合同总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

3、业绩数量不超过 5 项，超出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4、该表格无需加盖公章，直接扫描上传即可。表格内容填写真实、正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附证明材料该表格顺序相对应，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记取；

2.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合同关键页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509-440310-04-01-645706001001

标段名称：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2.478645万元

中标工期（天）： 210

项目经理（总监）： 吴燕委

本工程于 2025-10-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1-11

查验码：JY2025110644767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环境水务集团 深圳水务集团

施工合同（单价）

工程名称: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针对公司辖区内15座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改造自控、安防控制系统并接入二次供水智慧管理平台，增设生活进水管压力变送器，进水电动阀，更换部分水泵等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为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承包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进水：增设生活进水管压力变送器、进水电动阀；

（2）水箱（池）：水箱除锈，水箱（池）增设一套超声波液位计；

（3）出水：各分区出水管增设电接点压力表；

（4）更换泵房的电气自控系统，实现泵房的智慧化管理：水浸传感器，电量负荷及电流采集仪表，上传路由器，防雷设施，电接点压力表等；

（5）更换排污控制柜，并将信号接入自控系统；

（6）增设综合安防系统，提高泵房安全等级系数：增设球形摄像机、半球形彩色摄像机、信号防雷器、门禁控制器等；

15

（7）泵房的电气自控系统及综合安防系统接入二次供水智慧管理平台。

（8）部分泵房更换水泵。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施工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16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 室 外 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5__年__11__月__20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6__年__06__月__17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210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被理解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的时间，包括节假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广东省、深圳市的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标准有冲突时，按更严标准执行。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捌拾陆元肆角伍分（¥ 4524786.45 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伍万壹仟壹佰捌拾元贰角叁分（¥ 4151180.23 元）。在合同履行期间，当国家增值税率提高时合同总价不变，当国家增值税率降低时合同总价相应降低。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贰仟柒佰壹拾柒元柒角壹分（¥ 92717.7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柒万陆仟贰佰壹拾玖元叁角捌分（¥ 4176219.38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 （¥ 7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伍仟捌佰肆拾玖元叁角陆分（¥ 185849.36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零元 （¥ 0 元）。

发包人付款前，承包人应开具 9%增值税发票（排水类业务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供水类业务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后期与银行签订的工人工资监管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后期与银行签订的工人工资监管

协议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后期与银行签订的工人工资监管协议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最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1月20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于合同约定的订立时间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755747XC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18 0000 2620

2.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合同关键页

翠园华府项目
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第一部分 专用条款

甲方(全称)：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地点

1. 翠园华府项目工地现场。

2.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太白路与东盛路交汇处西南侧

二. 承包范围

翠园华府项目地下室 1#泵房、2#泵房、3#泵房内所有设备安装工作内容。

1#、2#智慧标准生活水泵房执行深圳市天宇机电工程设计事务所设计的给排水、电气、装修专业图纸， 1#泵房、2#泵房、3#泵房的商业水泵、空调水泵执行深圳华森设计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电气和给排水专业图纸及报价清单。设备及安装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成套水泵组、水泵配套的变频控制柜或控制柜、316L 气压罐、316L 不锈钢水箱、水质在线监测仪表、设备配套仪表、双电源柜（箱）、PLC 主控制柜、泵房信息管理系统及配套、泵房装修、电气照明系统、通风系统、火灾报警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等，详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深圳华森设计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电气和给排水专业图纸（图号版次为：2021.04.30 日版次）、深圳市天宇机电工程设计事务所设计的给排水、电气、装修专业图纸（图号版次为：2021 年 08 月版次）。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政府主管单位标准、要求对招标范围内水泵房，

简称“智慧泵房”进行图纸深化及设备选型、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含水泵房装修工程验收及与该工程相关的一切验收）、移交水务等，包括但不限于：

(1)双电源柜（箱）、PLC 主控制柜、水泵控制柜、安防机柜、UPS 以及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视频监控门禁系统、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在本次招标范围。

(2)总包将双电源两路电缆引至水泵双电源柜（箱）内，接驳由乙方完成，泵房电气设备配套线缆、含设备与控制柜、控制柜与配电柜之间的电缆、电线、电管、桥架、线槽等均由乙方完成。

(3)成套供水设备、不锈钢水箱、管路管件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

(4)总包将低区、中区、高区不锈钢水管安装至泵房外墙皮位置（泵房外墙皮处有阀门的或水表组的包含在本次施工范围，不锈钢水管接驳处预留卡压、卡环管件），供乙方接驳。（详见水泵房界面划分图纸）

(5)泵房内潜污泵及控制箱由乙方完成（潜污泵控制箱需能实现异地控制），总包将集水坑潜污泵阀门、配件、管道安装完成，阀门以下至潜污泵管道连接由乙方完成。

(6))泵房内装修的电气照明系统包含配电箱、电管、线槽、电线、灯具等由乙方完成；泵房通风系统包含通风控制柜、电管、线槽、电缆、电线、风机等由乙方完成。

（7）泵房内地面回填硬化、墙体拆改（如有）、地面防水、水沟砌筑、天地墙装饰、防火门安装、窗户安装（如有）、基础贴砖、集水坑清理等由总包完成，乙方需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8)泵房内水沟盖板、集水坑盖板由总包完成。

(9)泵房内接地系统由乙方完成。

(10)水泵、水箱、气压罐、控制柜基础浇筑由总包完成，乙方需提供签字版基础图交总包实施，并现场指导。

(11)由甲方将网络(光纤或网线)引至乙方指定位置，供乙方接驳。

(12)后续变更设计等涉及整体泵房项目所有设计服务，以及出具政府及相关主管单位认可的水质检测证明文件。

(13)泵房安装完成后需提交整体竣工图。

2.在招标范围及技术要求未调整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增加费用。若乙方的深化图纸相较于招标范围或技术要求有缺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齐相应图纸并完成相应施工等工作或扣除相应费用。

3.乙方需配合本工程用水申请的相关工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需配合甲方与水务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4.本项目生活水泵房建设如不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设计施工规范、本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或未通过验收，由乙方自行整改解决直至通过验收、移交，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5.本工程含税包干总价包含水务局要求的品牌，材质、功能、水质、验收通过等所有工作内容及费用。

三．质量标准

4.1 质量标准：合格。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符合第三方实测实量评定要求）。达到 深圳市 及国家、地方、行业其它有关标准及本项目安装工程技术要求。

4.2 质量要求：水务局等政府主管单位及甲方验收通过为准。

4.3 所购材料/设备进场前必须提供符合本合同书中第4.2条款要求的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产品等级证书或权威部门鉴定报告的原件、并配备有齐全的出厂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等。)。

4.4 详见附件三：《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招标技术要求》

四．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全费用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合同含税包干总金额(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整；(小写)¥75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6880733.94元，大写：陆佰捌拾捌万零柒佰叁拾叁元玖角肆分；增值税：¥619266.06元，大写：陆拾壹万玖仟贰佰陆拾陆元零陆分。增值税税率：9%。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

票。

1.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合同总价包干，该包干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乙方图纸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工期、包施工安装、包按图纸和装修验收标准进行泵房装修、包协调管理、包质量、包生产、检验、样板、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吊篮及脚手架费用、地下室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因施工场地不足所需产生的费用、停工费、窝工费、夜班加班费、赶工费、场外租地及交通费、防雷施工费、包装、运输、卸货（车能到达的地方落地卸货）、损耗、送检、验货、保管费、安装费、成品保护（含运至施工现场的半成品保护）、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保险费、风险、验收费、临建搭设及搬迁、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工完场清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公共设施保护费、乙方人员食宿及办公费、税金等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一切费用，所有费用及保修费用，包验收通过，还包括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等费用。
2. 该包干总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包含但不限于：涨价风险、施工安全风险、清单与图纸中的漏项及量差、签证变更等各种因素。总包配合管理费与施工水电费乙方无需考虑。
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说明、质量要求、合同条件、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承建风险、现场管理要求等已详细研究并完全明了，在合同价款中已予以充分考虑。
4. 清单与图纸中的量差和漏项，在总价中已经综合考虑，不再进行调整。
5. 合同清单中未施工的内容，结算时，按实扣减。

五. 付款方式

1、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1500000，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

2、设备进场完毕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0%；

4、所有设备安装并调试完成且经水务局等政府主管单位及甲方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支付至结算价的97%；

5、剩余3%的结算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待两年保修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且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维修金后甲方无息支付剩余的质量保修金。

6、乙方于每月15日之前申报上月进度产值，甲方审核无误后，于次月25日之前支付（遇节假日顺延）。

7、质保期2年，从翠园华府项目 集中交付之日起计算。详见保修条款。

六. 工期要求：日历天：90天（开工日期暂定为2021年10月25日），具体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书确定的日期为准。

七. 甲乙双方代表

甲方代表：余仁波 ；联系电话：13538018100

乙方代表：屈波 ；联系电话：13823613318

八.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21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上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 合同附件

附件一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三《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招标技术要求》

附件四《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答疑及回复》

附件五 《施工进度计划表》

甲方(加盖公章)：	乙方(加盖公章)：
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署)：	法人代表(签署)：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人：屈波
电话：	电话：138236133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6784766@qq.com
日期 ：2021 年 10 月22 日	日期 ：2021 年 10 月 日

翠园华府泵房安装报价汇总表

1号泵房安装报价

序号	项目	价格	备注
1	智慧泵房 变频供水设备（机组）		高效智能供水设备及泵房智慧控制系统
2	智慧传输系统及泵房配套双电源柜		
3	智慧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阀门、管道		不锈钢水箱及泵房阀门、管道
4	安防监控报警系统配套设备		智慧化设施及排水系统
5	泵房室内装修		泵房装修
6	普通泵房机组		
7	普通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阀门、管道		
	小计	3645775.10	

2号泵房安装报价

序号	项目	价格	备注
1	智慧泵房 变频供水设备（机组）		高效智能供水设备及泵房智慧控制系统
3	智慧传输系统及泵房配套双电源柜		
4	智慧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阀门、管道		不锈钢水箱及泵房阀门、管道
5	安防监控报警系统配套设备		
6	泵房室内装修		泵房安装
7	普通泵房机组		智慧化设施及排水系统
8	普通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阀门、管道		
	小计	2755454.36	

3号泵房安装报价

序号	项目	价格	备注
1	普通变频供水设备（机组）		高效智能供水设备及泵房智慧控制系统
4	生活水泵房不锈钢水箱		不锈钢水箱及泵房阀门、管道
5	生活给水泵组阀门、管道		
9	泵房装修		
	小计	1098770.54	
1号泵房+2号泵房+3号泵房总计		7500000	

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意见书

深联验〔2023〕0135

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翠园华府已由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申请竣工联合（现场）验收（业务号：B19M00002301100007），该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太白路与东盛路交汇处西南侧，总建筑面积：156315.51 ㎡。

各参验部门验收意见如下：

综上，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翠园华府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

参验单位联合（盖章）

2023 年 01 月 10 日

备注：

1、验收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应于 3 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未按期移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2、规划、消防、节能等专项验收结论详附件，其中关于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请建设单位遵照执行。

编号:B19M00002301100007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翠园华府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竣工验收报告核验证书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5、 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3年1月10日

二次供水设施竣工验收意见表

泵房名称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
小区地址	罗湖区翠园华府
主要检查项目	1 电源可靠性； 2 水泵机组运行状况和扬程、流量等参数； 3 供水管网水压达到设定值时，系统的可靠性； 4 管道、管件、设备的材质与设计要求的一致性； 5 设备显示仪表的准确度； 6 设备控制的功能，数据传输的质量，接入信息管理系统的数据格式是否符合要求； 7 设备接地、防雷等保护功能； 8 水池（箱）的材质与设置； 9 供水设备的排水、通风、保温等环境状况。 10 防回流污染设施的安全性； 11 供水设备的减振措施及环境噪声的控制； 12 消毒设备的安全运行。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不合格，存在问题如下：

第 1 页 共 2 页

<table>
<tr><td>验收参与人员</td><td colspan="3">（请用正楷字签名）</td></tr>
<tr><td>问题整改情况</td><td colspan="3">已完成整改并附整改回复</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2023 年 8 月 22 日</td><td>监理单位</td><td>意见：
签章：
2023 年 8 月 22 日</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2023 年 8 月 22 日</td><td>运营单位</td><td>意见：验收合格
签章：
2023 年 8 月 22 日</td></tr>
</table>

备注：竣工验收过程中如发现存在问题，必须经整改完毕并再次复验合格后方可办理验收签字手续。

2.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3-03-21SZJC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甲　　方：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3 年 ___ 月 ___ 日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 方：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作为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的总承包商，将该工程的二次供水工程施工部分交由乙方施工，与乙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和青松路交汇处

3、承包范围：安居凤凰苑项目的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地下室水泵房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超高层塔楼 48 层转输泵房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生活供水系统控制系统采购及安装、系统回路冲洗消毒、系统调试、验收通过具体承包范围详见附件 2：工作范围一览表）。

4、甲方可视日后工程的实际情况，对上述承包范围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同意不因此提出额外的索赔和工期调整。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计价办法：具体如下：

合同含税金额：小写： ￥10256612.08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贰拾伍万陆仟陆佰壹拾贰元零角捌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小写： ￥9409735.85 元，

大写：人民币玖佰肆拾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

税 金：小写： ￥846876.23 元

大写：人民币捌拾肆万陆仟捌佰柒拾陆元贰角叁分；

含税人工费：小写： ￥464811.59 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陆万肆仟捌佰壹拾壹元伍角玖分；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35 天。

2、开工日期：2023 年 2 月 2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 1000 元，延误 15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将不被获得任何补偿。

3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承建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应按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的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品工程实施细则、项目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如达不到，则罚款工程造价的5% ，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图纸和甲方的要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具体项目所在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

第五条：安全文明

配合甲方现场的安全文明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深圳市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达到深圳市安监站监督要求，及满足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其他前提奖项要求，获得可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交流学习的建筑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奖(国家 AAA 级)。

第六条：工程款支付办法

1、本工程预付款： 无 ，预付款抵扣方法： 无 ；

2、支付方式

1) 甲方每月 30 日前支付甲方审核的上月乙方完成量 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

2) 甲方以银行转账进度款，即每月 30 日前，甲方以银行转账甲方 审核的乙方上月完成量的70%，其中 5%作为履约保证金于当期进度款中予以暂扣，实际付款比例 65% (贴息费用由甲方承担，按贴息时银行贴息率计算,贴息费用待双方结算完成后随余款一并支付，乙方凭银行贴息回单件及由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发票向甲方索取贴息费) ；甲方有权选择采取何种付款方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3) 其他：其余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五条。

第七条：人员

1、 甲方代表 (项目经理) 姓名： 张建华

2、乙方代表 (项目经理) 姓名： 黎志壕

第八条：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一致。

第九条：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 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2023_年____月_____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_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坑梓三角楼村水务路一号

3、总包方、分包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刻生效。

第十二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四_份， 甲方执_二_份，乙方执_二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江西省新余渝水区下村工业基地大一路东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新余市渝水支行

账号：193208937232

税务号：91360500759992818E

乙方（盖章）：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555号乐安居三楼302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帐　　号：4425 0100 0018 0000 2620

税 务 号：9144030068755747XC

联 系 人：　陈艳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次供水设施竣工验收意见表

泵房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
小区地址	坪山区青松西路与翠景路东北角
主要检查项目	1 电源可靠性； 2 水泵机组运行状况和扬程、流量等参数； 3 供水管网水压达到设定值时，系统的可靠性； 4 管道、管件、设备的材质与设计要求的一致性； 5 设备显示仪表的准确度； 6 设备控制的功能，数据传输的质量，接入信息管理系统的数据格式是否符合要求； 7 设备接地、防雷等保护功能； 8 水池（箱）的材质与设置； 9 供水设备的排水、通风、保温等环境状况。 10 防回流污染设施的安全性； 11 供水设备的减振措施及环境噪声的控制； 12 消毒设备的安全运行。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不合格，存在问题如下：

第 1 页 共 2 页

<table>
<tr><td>验收
参与
人员</td><td colspan="3">（请用正楷字签名）</td></tr>
<tr><td>问题整改
情况</td><td colspan="3">已完成问题整改，详见附件</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年 月 日</td><td>监理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年 月 日</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年 月 日</td><td>运营单位</td><td>意见：合格
签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备注：竣工验收过程中如发现存在问题，必须经整改完毕并再次复验合格后方可办理验收签字手续。

第 2 页 共 2 页

2.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合同关键页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山樾湾花园项目

甲　　方：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甲方：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1 定义

1.1 甲方：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1.2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 建设单位：深圳市新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 总包单位：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 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7 本工程：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1.8 本合同：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合同

1.9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及相关工作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10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由乙方提供并经甲方书面批准认可，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11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12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约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是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1.13 工期：指甲乙双方在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1.14 本合同条款的任何部首标题仅用于参考，不应视为条款内容的本身或部分，也不构成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对标题项下条款内容及其范围也不构成任何限制。

2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2.1.1 合同履行中，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的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1.2 本工程合同；

2.1.3 本合同附件；

2.1.4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或>样板、招标文件补充文件、补遗文件等）；

2.1.5 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2.1.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首先应按合同解释的优先次序进行解释；按合同解释顺序无法解释的，由甲方作出解释；如不同意甲方的解释时，按合同条款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如前述规范、标准不一致的，以要求更严格的标准，合同另有规定者除外。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2.3 双方各自购买自己所需的标准、规范。

2.2.4 合同执行期间，若存在新颁布强制实施的新规范或标准，则应当按此等新规范或标准执行。因新规范或标准对施工精度要求提高所产生的费用增加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因新规范或标准导致设计方案变更引起的费用调整，双方另行协商。

2.3 图纸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肆 套（含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图所用图纸三套）。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2.3.2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后以及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对图纸、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复核确认。如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书面提交要求补充图纸及资料的申请及所需清单，如认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准确，应在开工前及时提出异议；开工后不得以资料不齐全、不真实、不准确为由拖延工期，并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开工后如需甲方协助相关事宜，并需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发现甲方提供图纸、资料有错误、疏漏，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进行提示。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3.4 乙方负责设计、完善或深化的，以上图纸条款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3.5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他无关的第三方。

3 工程概况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侧临前海路，北侧临月亮湾大道，西侧临月前一路

工程规模：本地块呈规则矩形，南北长约 240 米，东西长约 265 米，总体地势平整，拟开发建设为保障房住宅类型项目（装配式建筑）。建设用地面积：6.29 万 m2，容积率：6.0，总建筑面积约为 58.5 万㎡，地下室 3 层，地上包含 13 栋 120M 超高层住宅及一处 21 班幼儿园、公交首末站等公共配套设施。

3.2 **承包范围与施工界面**

3.2.1 水泵房内 1m 处预留接驳点之后所有的管道及设备供货安装；

3.2.2 水泵房加压后的管道出水泵房 1m 预留接驳点（加法兰接口）；

3.2.3 水泵房内土建条件深化设计包括设备基础定位、排水沟的定位及标高等一切内容；

3.2.4 设备自控系统供货施工及调试等(包括安防、门禁系统、给排水水位及设备运行状态参数、水务集团要求的各项指标数据等一切内容的调试上传等)；

3.2.5 电气部分从生活水泵房电源柜及出线之后所有控制柜(如：变频柜、紫外消毒器 UV、电动阀)的电缆连接安装；

3.2.6 生活水泵房内智能化系统施工及调试；

3.2.7 水泵房内排烟排风等消防系统配合其他专业单位调试；

3.2.8 水泵房内装饰配合其他专业单位；

3.2.9 水泵房按水务集团要求配置防鼠档板、标识标牌等一切安全文明措施。

3.2.10 水泵房按水务集团要求移交水务集团工作。

3.3 **承包界面划分**

3.3.1 总包：给水管进去水泵房内 1m 处预留接驳点（加法兰接口）；水泵房加压后的管道出水泵房 1m 之后所有管道供货及安装；按照土建条件图对设备基础等进行施工；电气部分：泵房内的照明、插座安装；水泵房内天、地、墙装饰。

3.3.2 消防单位：负责完成水泵房内排烟排风等消防系统施工。

3.3.3 智能化单位：负责提供光缆至泵房内预留。

3.4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5：工程量清单”。

4 **合同价款及支付**

合同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柒万元整），（￥5,470,000.00 元）详见合同附件。

其中：合同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佰零壹万捌仟叁佰肆拾捌元陆角贰分），（￥5,018,348.62 元）

增值税税额 9%：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壹仟陆佰伍拾壹元叁角捌分），（￥451,651.38 元）

合同执行期间若因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需作相应调整，但不含税总价不因此而调整。

4.1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4.1.1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即配套设备及材料到项目安装位置的运输、搬运、装卸货、设备就位、安装和调试、验收、移交水务集团等，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及成套附件费、包装费、运输装卸费、劳务费、货到工地卸车费、场内水平、垂直运输费、楼层内水平运输费、设备安装费、二次组装费、二次组装后调试检测费、设备安装完毕后调试费(单机/联动调试)、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用、验收前的成品保护、服务(包括方案设计、深化设计、安装、试运行以及安装完毕后对物业人员的技术指导、培训、质保维修、整机或部件更换等)、配合其他单位完成本工程所需费用、验收前的所有保险、管理费、利润、各项税费、满足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应做的检测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环保降噪工程（包含设计、供货、施工与验收）等各项应有费用，包括完工后提供竣工资料所需的费用等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内容的一切费用。上述综合单价不因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府规定、不可抗力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等因素而调整，自始至终总价包干。

特别注明：本合同价款不含总包管理费、配合费、施工水电费。

4.1.2 乙方办理各种保险、履约担保以及总包单位（或机电总包单位）收取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所需的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综合单价中，不再另外计取。

4.1.3 本合同价款为乙方完全理解并认可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与澄清文件基础上所做的报价，乙方不得以漏项、项目特征描述等各种理由进行增补造价。乙方同意由于乙方深化设计不合理或不符合规范要求导致增加造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1.4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施工图纸、施工或装修标准、技术说明、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合同价款的单价已按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中的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深化设计、测试试验、材料、机械、加工和组装、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成品保护、管理、利润、税金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合同价格已充分考虑了各种可能发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期间国家政策性文件调整；施工期间乙方采购的材料的价格变化、材料代用及施工期间材料运费发生变化等。

4.1.5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如：规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由乙方向税务等部门缴纳。

4.2 合同价款的调整

4.2.1 材差调整：所有材料价均不予调整，不因市场价格波动、采购困难或不到位、材料规格型号不一致、政府部门发文等任何因素而调整，一切因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埔厦路 80 号，南方数字创新产业基地 1 栋 4 楼

联系人：陈列军，联系电话：13823235608

27 合同附件

附件1：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2：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3：建设单位现场签证及设计变更完工确认制度

附件4：建设单位结算手册

附件5：合同清单

附件6：招标技术要求

附件7：项目施工管理实施细则

附件8：乙方企业资料及法人代表证明

附件9：甲方企业资料及法人代表证明

甲方： 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24

二次供水设施验收意见表

填表单位：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6.6.29

小区名称	山樾湾花园	小区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侧临前海路，北侧临月亮湾大道，西侧临月前一路，东侧月前二路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检查项目	1 电源可靠性； 2 水泵机组运行状况和扬程、流量等参数； 3 供水管网水压达到设定值时，系统的可靠性； 4 管道、管件、设备的材质与设计要求的一致性； 5 设备显示仪表的准确度； 6 设备控制的功能，数据传输的质量，接入信息管理系统的数据格式是否符合要求； 7 设备接地、防雷等保护功能； 8 水箱（池）的材质与设置； 9 供水设备的排水、通风、保温等环境状况； 10 防回流污染设施的安全性； 11 供水设备的减震措施及环境噪声的控制； 12 消毒设备的安全运行；		
验收意见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签字栏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水务集团南山分公司
	现场负责人：胡世国 日期	现场负责人： 日期	现场负责人： 日期	现场负责人：梁辰 日期 2026.7.21

注：此表格一式四份，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深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各持一份。

2.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正集团
HAZENS REAL GROUP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L.03-SG-2025-007

合同甲方：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5 年 1 月 日

合正集团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1 页	共 8 页

合同编号：GL.03-SG-2025-007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 项目04地块水泵房 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斌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联系人及电话：蒋仕杰15815506181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杜美蓉 13537501547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法定代表人：何姣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5747XC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银行深圳彩虹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7562 7761 8105
联系人及电话：胡雪辉13823647427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裴永秀13410101052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埔厦路80号南方数字创新产业基地1栋4楼，1931708754@qq.com

兹甲方为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发包方，乙方拟承包甲方本项目水泵房工程的施工建设，为此，双方为促进友好合作，明确双方的权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地方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结合双方实际，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工程地点及合同工作范围

1.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道与黄木街交汇西北侧。
2. 合同承包范围：

(1) 04地块1.办公生活水泵房，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及四座住宅塔楼加压间设备供货管道安装，2.泵房内土建，设备基础，装修，隔声降噪，排水设施安装，设备间通风，空调，标识标牌，电气及照明，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加压间的自控与数据传输，远程监控及安防，4.住宅生活供水智慧泵房加压间各专业深化图（包括泵房BIM深化图纸），5.深化图纸的报审手续及供水系统的验收及移交。

(2) 工程量详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3) 包含确保本工程顺利完成所搭设的各种安全文明措施、施工技术措施、现场临时设施、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措施工作以及验收、竣工后工程保修及维护服务。

第二条 工程量及合同造价

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总价（含税）/□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12，319，270.71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玖仟贰佰柒拾元柒角壹分）。不含税合同总价为￥11，302，083.22元，税额为￥1，017，187.49元。**乙方向甲方开具当前增值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票。如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不含税造价不变，含税价按照变更后的税率执行。**本合同项下应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罚款、赔偿、奖励金等价外费用均为含增值税价格，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价格为乙方按甲方设计图纸或深化设计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进行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采取的所有施工及安全文明等各方面的措施费用，包括不限于：

(1) 乙供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场内外运输、施工及安装、保管、保险、验收；

(2) 综合考虑施工方案、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合同条款、现场条件等应由乙方承担的施工技术措施费、施工水电费、脚手架搭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现场临时设施、仓库、成品保护、垃圾清运、自检试验费、维修保养费、产业工人职业训练及其他培训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附加等应由乙方交纳的各种税费等；

(3) 本合同价格已考虑乙方施工范围所涉及其它专业的施工作业的配合，并已充分考虑了其它施工单位对本工程施工的影响；
(4) 乙方施工涉及进口产品的，本合同价格已包括产品进口关税、增值税等一切进口费用，乙方需确保按正常渠道入关，并办理进出口许可证。若遇政府部门对报关进口资料进行检查，乙方需配合提供相关文件并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5) 除合同约定可调差部分的价格外，其他为不可调价格，具体调差方法详见附件《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3.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除约定的包干费用外，其他子目按合同单价包干/按合同约定计价。
4.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的价格及具体各子项的数量及综合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其中所列工程量仅供参考，实际工程量按实结算。
5.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以及费率合同所有结算工程量以甲方工程部确认的有效计算资料进行结算，非甲方原因造成的超出设计或图纸施工的工程量均不得计入结算工程量内，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 本合同约定已明确相关费用含在相应综合单价/总价/费率的内的项目，结算时工程量及费用均不另行计算。
7. 合同价格不含总包管理费，此费用由甲方计给总承包单位。

第三条 结算方式

1. ☑按固定合同总价加变更签证金额进行结算。
☐工程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按附件清单。
2. 工程发生变更或合同外的增补情形，变更或增补工程的价格计取方式优先顺序如下：
(1) 本合同附件清单中对应相同或相似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或类似单价；
(2) 附件清单中无相同或相似工程项目的，则按工程变更或增加发生当月当地《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所提供的价格数据，定标时当地现行各专业定额及推荐费率计取综合单价，下浮率为__%；
(3) 经双方市场调研后协商达成一致的市场价；
(4) 参照以往双方已执行合同的最低综合单价；
(5) 甲方相同时期、相同或相似项目的单价。
3. 变更或增补工程的最终价格以甲方成本部确认的价格为准。
4. 结算时涉及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价格按如下方式计取：
(1) 甲方采购材料/设备到达施工现场后，由甲方现场工程师、乙方现场工程师共同验收合格后在收货单上签字确认材料数量，并以此作为将来结算依据，甲供材料/设备由乙方保管，保管费按清单约定比率计取；
(2) 甲供材料/设备具体数量、规格由乙方提供书面计划，如乙方提供计划数量过多或过少，导致甲方退货不成或因补货原因产生的相关停工窝工等所有可见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则该部分费用（包含因退货补货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供材料/设备结算：甲供材料/设备的实际施工损耗不管是小于还是大于定额规定的损耗，节省或浪费的费用由乙方独享，甲方不予干涉，甲供材料浪费/节省款的计算方法为：按实际工程量套用定额损耗后得出相应材料的定额消耗量 A，乙方实际领用材料数量为 B，（B-A）乘以甲方的订货单价即是甲供材料浪费/节余款（正值为浪费，负值为节省）。

第四条 工期要求

1. 本工程合同签订后，乙方即进行施工准备等工作并与甲方现场项目经理联系具体进场时间，并制定出一份较为合理的进度计划表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按甲方进度要求进场配合和施工。
2. 工期自甲方正式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计算，在 **180 （日历天）** 内完工。
3. 因以下事项导致施工无法顺利进行，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书面签字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
(1) 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变更影响工程的工期；
(2) 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连续六小时以上；
(3) 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七级以上台风、特大暴雨、七级以上地震等。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1. 工程款支付方式：
(1) 合同生效后，收到乙方的预付款保函后，且乙方提交智慧泵房方案及水务审图合格意见书后，在乙方进场施工前一个月，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价的 10%（不含暂定款）作为预付款，若乙方书

面声明无需甲方支付 10%预付款，则免于提供预付款保函，且该等款项将在月进度款中一并支付。乙方提供的预付款保函需为无条件银行保函，保函期限为一年，开具保函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工程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每月底由乙方根据当月完成工作量上报，甲方收到上报资料后 45 日内支付当月已完工产值的 70%（不含预付款）；

(3) 工程全部完工，废料废渣清运完毕，累计支付至全部产值的 90%；

(4) 水务验收合格且结算后 2 个月内，累计支付至结算价款总额的 97%；

(5) 留结算价款总额的 3%作保修金，保修期满后无质量及其他问题，甲方与乙方在一个月内无息结清余款。

2. 工程款支付的资料要求及扣款：

(1) 乙方须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同执行时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延迟付款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2) 每次付款的依据为乙方的增值税发票、甲方书面审核签字且盖章的工程进度审核报告表、经乙方盖章确认的已付款清单；

(3) 若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质量、工程进度不符合要求时，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直接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无需征得乙方同意。

第六条 发票要求

1.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应合法、有效、完整、准确，不开具或开具不合格的增值税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2.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满足以下开票要求：

(1) 先开票后付款，发票查询和认证合格后才付款；

(2) 收款单位必须是乙方营业执照上的全称；

(3) 票据信息必须与合同内容、合同双方信息一致；

(4) 项目齐全，与实际交易相符。

3.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发票必须是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本合同下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所有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结算总价及违约金、赔偿、奖励金等价外费用，乙方均需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发票须在双方确定进度款金额后 3 个工作日内开具，保修金发票须在收到保修款之前最后一笔结算款时同步开具。

5. 甲方须提供相关资料协助乙方开具发票。

6. 如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或者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或者导致甲方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等情形的，乙方须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7. 本合同下涉及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罚款、赔偿等费用等，由于甲方并不向乙方提供服务，无须缴纳增值税，甲方收款时只需向乙方提供收据收款，不负责提供发票，乙方以应收工程款抵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费用的，则乙方仍须按包括抵扣的违约金、赔偿费用的应付总金额提供发票。

8. 本合同开票信息如下：提供发票请在备注栏注明项目地址及项目名称（项目地址精确到街道，项目名称不分期）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261122E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精艺工业区 13 号 201
财务电话：	0755-82901829
开户行名称：	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开户行账号：	44201581500052553439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与观天路交汇处西侧

第七条 工程质量及检验标准

1. 按照国家现行 “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国家、地方规范及标准，本工程质量等级应达到合格。
2. 对于乙方提供的，按国家及地方规范标准要求强制送检的产品，须进行“见证取样和送检”，送检的检测单位为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权威质量检测机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设计、规范和标准要求，质量不合格者应按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返工，返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延长。
4. 乙方应根据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及时提供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如材料出厂合格证、样品、试验报告等的影印件或原件，服从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
5. 工程达到中间验收或覆盖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应按要求填制有关记录，凭符合要求的记录及质量自检表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进行检查，重要的项目或部位应按要求书面通知工程质量监督及设计等单位共同检查。
6. 凡已经甲方或监理工程师验收的隐蔽工程，当甲方提出对其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若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7.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申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备案，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相应的备案手续。

第八条 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 甲方委派 蒋仕杰 为本工程负责人，联系电话 15815506181 ，职权为代表参与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以及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工程各种手续；
(2) 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理，监督检查工程质量、隐蔽工程验收，负责设计变更的签证；
(3) 审核确认乙方提供的图纸资料、施工组织设计；
(4) 按时向乙方拨付工程进度款，及时办理工程结算；
(5) 组织工程交工验收，办理竣工、交工手续；
(6) 向乙方提供有关图纸四套及有关资料。

2. 乙方责任

(1) 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 王基杰 ，联系电话 14786661726 ，乙方更换前述代表，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
(2) 负责协助甲方完成工程的报批报建，并承担乙方应向政府主管交缴的各项费用，按时向甲方缴交施工用水用电费；
(3) 严格按照施工程序及施工规范要求，精心组织施工，按承包范围在规定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
(4) 作为有经验的专业施工单位，在收到图纸后及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对图纸进行深化/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否则，因施工过程中明显的图纸设计不合理或设计错漏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后，由于甲方、监理及设计单位没有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5) 如有需要，应对现场场地状况进行改善，使之能达到满足本工程顺利施工的条件，费用根据合同约定；
(6) 施工时注意对原有或第三方在施工场地内的建筑物、构筑物、成品、半成品等设施的保护，如出现破坏，发生的修复或其他费用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7) 工程交工验收时，提交竣工资料一式四套，包括竣工图、施工中间检查记录、各种原材料的材质证明；
(8) 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服从甲方和监理工程师的指挥，按甲方和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和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9) 乙方所派驻的上述代表表现不能令甲方满意，应在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后一周内更换；
(10) 与总包及有关分包单位核对各专业图纸间的统一的尺寸、标高等，按甲方或监理工程师要求及时提供相关的数据，防止出现因轴线尺寸、标高不清造成的差错；
(11) 需先做样板的工程，经甲方相关人员认可后方可全面施工，施工样板的施工费用已含在合同价内，不再另行计费；

(12)每道施工程序完成后，进入下一道工序前，必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验收签字认可；
(13)确保参与本项目建设的工人工资正常发放，因乙方拖欠工人工资，导致工人停工或聚集讨薪，所欠薪金经当事人班组长及班组 51%以上工人签字确认后，甲方有权代乙方将所欠工人工资如数发给工人，代发款项直接从当期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14)乙方每月需严格按照政府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执行，并配合总包完成相关资料上传。如由总包统一支付工资，则乙方需提前转入足额款项给总包，并配合总包完成相关资料上传。乙方不得由此增加任何费用。

第九条 材料、设备供应及检验

1.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所供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交接给乙方。乙方接收后，负责保管责任，丢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如甲方所供应的材料不符合合同及标准规范要求时，乙方可以拒绝接收、保管，由甲方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
2.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在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双方联合验收。乙方应保证符合设计、标准规范的要求，并提供质量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3.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标准规范要求不符时，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已采用了不符合设计、标准规范要求的材料设备，则应按甲方要求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不执行甲方要求的，则甲方有权另请第三方执行该要求，并向其支付有关费用，所有因此产生或伴随产生的费用乙方承担。
4.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承担其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的包装、运输、接收、装卸、存储和保护，并承担因货物运输引起的民事和刑事责任。
5. 若有甲指乙购的材料，甲方按约定验查，验查时乙方应提供原材料出厂证明和检验合格证明资料，材料经验收合格后方可用于施工。
6.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认为可能有质量问题而提出复验的，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复验，经复验合格的，复验费由甲方承担；复验不合格的，复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将材料无条件的进行更换且不得因此而延误工期。

第十条 安全及文明施工

1.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方人员的安全，确保上岗工作人员均经过相应安全培训，持有相关资格证书；施工中乙方人员所发生伤亡及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伤亡、火灾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以书面上报市建设主管单位和监理工程师。
2. 乙方应遵守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 施工中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现场文明。工程竣工验收前及移交前均应认真清理现场，达到竣工验收要求。
4. 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条件，不允许搭设食堂，除少数保安和仓库保管员外，其他人员不得住宿在现场，由乙方自行解决。
5. 乙方应遵从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管理规章制度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等工作。

第十一条 设计变更或修改

1. 图纸的修改、变更须经设计单位和甲方书面确认方才有效，并及时提交甲方指定的移动审批平台审批。
2. 乙方在工程中的材料代用应经甲方书面同意，修改后的造价按双方认定的单价以实际工程量计算。
3. 对于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乙方须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执行，不得以变更造价未达成一致拒绝执行，否则，按乙方拖延工期处理。
4. 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有责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与设计单位商定后并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或甲方指令后方可继续施工。

第十二条 竣工验收

1. 乙方认定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应提前五天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准备验收，同时按要求将竣工资料交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审核，如在审核时发现问题，乙方应按甲方及监理工程师要

求的时间补足合格的资料。

2. 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在收到书面通知及完整的竣工资料后组织有关部门会同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结果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整改直至达到合同要求，如果整改时间影响项目的其他工程正常验收的，整改所用时间按延误工期考虑。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十天内，应无条件及时将相关机械设备、临建等乙方的设施撤离本项目；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将乙方的相关设施清理出本项目，委托费用及租用场地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尾款中扣除。
4. 对有验收备案特殊要求的单项工程，在取得各项验收合格证/备案证明文件后及时提供给甲方，保证整体工程的竣工备案及入伙按计划完成，如因此影响甲方工作计划的，甲方将有权按照乙方延误工期处理，并取消以后与乙方合作并保留乙方造成甲方所有损失的赔偿权利。

第十三条 工程保修

1. 保修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提供完整竣工资料之日起计，保修期限为 2 年，防水工程 5 年。双方在验收合格后 30 工作日内办理移交工作。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维修通知后的当天（24 小时）之内应派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重大维修，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 2 小时内进场维修。因维修不及时或维修不当所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乙方维修不及时的，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自工程保修金中相应扣除，工程保修金不够抵冲维修费用的，乙方应补足，甲方另有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3. 因产品或施工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属于使用不当原因造成的损坏，甲方承担发生的一切费用。
4. 乙方保修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或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的规章制度，若在户内则应接受业主的监督，并做到现场文明施工，举止礼貌，工完场清。

第十四条 保险和施工证件

1. 本工程中参与施工的所有人员/财产发生的人身意外伤害，以及因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第三方人员/财产意外伤害，乙方应负责处理。乙方应对前述责任事项自行投保，投保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乙方应及时、依法申请保险理赔，乙方未购买相关保险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关赔偿费用，不得因此影响甲方工程进度，否则，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迟的违约责任。
2. 乙方人员进入施工现场之前必须为所有人员办理好“门禁/进出卡”，如因乙方未办理“门禁/进出卡”而遭到总包单位拒绝进入施工现场或政府部门的检查，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除非双方协议终止或按约定解除本合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必须履行合同。
2. 乙方未按约定工期完工，每延期一天，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总价金额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延期达 30 日以上的（含本数），甲方除有权选择继续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或解除本合同。
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进行材料代换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代换材料金额的 20%承担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将代换的材料恢复成合同约定的材料标准，发生 3 次以上的（含本数）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第一次按整改处理，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罚款 1000-3000 元，第二次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罚款 3000-10000 元，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公司发出正式书面质量通报，在公司层面无法解决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所产生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若甲方同意让步接受，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5. 因乙方施工进度滞后影响其他单位的进度达 7 日以上的，并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仍未整改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
6. 乙方保证本工程顺利通过竣工验收，若未能顺利通过相关验收，一切整改的费用包括造成的工期延误、第三方的索赔、甲方的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对产品质量及施工质量负全部责任，由此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经济损失，乙方负责赔偿并免费修复。
7. 如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利扣减乙方的部分合同内容，情节严重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应当承担截至合同终止前的相应违约责任，并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 20%违约金。前述违约金

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甲方另行发包产生的差价损失），乙方应当另行补足。同时，乙方应当按照第十二条第 3 款的约定，将相关设备、设施移出施工现场。

8.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合格发票次数达 2 次以上的、乙方未按约定开具、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重新开具发票等进行补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应开增值税发票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第十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提供的产品、施工工艺及其任何部分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乙方须负责处理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发生的任何赔偿金以及诉讼费、交通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等，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一切由因本合同引起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未果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的不可抗力是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七级以上台风、特大暴雨、七级以上地震等。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在**3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合同的事实通知另一方，并于**10 个工作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则上述无法履行应不被视为违约。如未按时通知、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能免除相应的责任。
3. 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延长履行期，或者部分免除本合同的履行义务。如该影响持续超过**60 日**，双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合同，双方无须向对方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
4. 双方中的一方在违约期间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守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一方赔偿其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已经支出的履约费用及成本、履约后可以得到的利益以及由此产生的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以及交通费等费用。

第十九条 廉政条款

详见附件《廉洁合作协议书》。

第二十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在彼此内容不一致或有矛盾时，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合同附件。
2. 招标文件（含答疑）。
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
4. 标准、规范及其它有关政策规定。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经双方同意的，可增加相关附件，本合同签订时附件内容如下：

附 件：

附件 1：招标往来文件

附件 2：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含品牌表）

附件 3：工程规范

附件 3-1：工程图纸

附件 4：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 5：工程质量缺陷保修协议

附件 6：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 7：关于现场完工确认的管理办法

附件 8：工程结算流程

附件 9：完工确认单及时申报的承诺函

附件 10：与本工程有关的工程管理中心制度文件（《工程“红黄牌”管理制度 3.0》、《工程

质量安全及明源移动质检使用行为违规处罚办法》、《关键材料设备管理制度(2021)》、《合正地产集团安全管理行为标准》《在建项目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奖罚制度（2022）》

第二十二条 附则

1. 双方应以本合同首部约定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如一方当事人发生地址或联系人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一方送达地址或联系人发生变更但未书面通知对方的，本合同约定送达地址或联系人仍然有效。本合同通知书的送达形式为当面签收或邮寄送达（包括挂号信或特快专递），采取当面签收方式送达的，则以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采取邮寄送达的，寄出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日期，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施工备案合同的内容与本合同的内容相冲突时，以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为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印章后生效。**相关涂改或手写部分应经双方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5.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特殊说明

1. 无

签署：

甲方（盖章）： 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乙方（盖章）：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日期： _____ 年 ___ 月____ 日

第三章 业绩履约评价

附件 3：

业绩履约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价（万元）	履约评价情况	备注
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452.478645	优	
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750.00	优	
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025.661208	优	
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547.00	优	
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231.927071	优	

备注：

1、投标人提供附件 2 业绩对应的履约评价；

2、履约评价数量不超过 5 项，超出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3、该表格无需加盖公章，直接扫描上传即可。表格内容填写真实、正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附证明材料该表格顺序相对应，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记取；

3.1.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履约评价

供方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	供方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坪山水司未纳改小区二供泵房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
合同金额			452.478645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
供方负责人			陈列军	联系电话	13823235608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内部管理	1)项目经理到位良好，岗位设置合理； 2)人员数量和资质满足合同要求； 3)现场施工人员数量符合合同要求； 4)施工方案详实有效； 5)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优☑ 良☐ 中☐ 差☐	
		进度管理	1)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 2)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有效； 3)施工进度纠偏措施得当；	优☑ 良☐ 中☐ 差☐	
		质量管理	1)设备/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状况； 2)工程质量验收状况； 3)施工质量问题的整改效果； 4)成品保护措施执行有效； 5)工程质量保修状况；	优☑ 良☐ 中☐ 差☐	
		成本管理	1)工程月报及时准确； 2)变更洽商办理及时合理；	优☑ 良☐ 中☐ 差☐	
		安全文明	1)场容场貌整齐有序，文明施工组织规范； 2)成本相关工作的配合； 3)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无安全事故； 4)安全检查组织有效，记录完整。	优☑ 良☐ 中☐ 差☐	
		沟通协商	1)与总包和其他供应商的配合； 2)与甲方、监理、政府的配合； 3)廉洁合作。	优☑ 良☐ 中☐ 差☐	
采购单位意见（加盖公章）			履约优秀。 日 期：黄海峰 2026.9.15		

3.2.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履约评价

供方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	供方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翠园华府项目智慧泵房设备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
合同金额			750.0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0 月 22 日
供方负责人			屈波	联系电话	13823613318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内部管理	1)项目经理到位良好，岗位设置合理； 2)人员数量和资质满足合同要求； 3)现场施工人员数量符合合同要求； 4)施工方案详实有效； 5)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优 ☑ 良☐ 中☐ 差☐	
		进度管理	1)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 2)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有效； 3)施工进度纠偏措施得当；	优 ☑ 良☐ 中☐ 差☐	
		质量管理	1)设备/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状况； 2)工程质量验收状况； 3)施工质量问题的整改效果； 4)成品保护措施执行有效； 5)工程质量保修状况；	优 ☑ 良☐ 中☐ 差☐	
		成本管理	1)工程月报及时准确； 2)变更洽商办理及时合理；	优 ☑ 良☐ 中☐ 差☐	
		安全文明	1)场容场貌整齐有序，文明施工组织规范； 2)成本相关工作的配合； 3)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无安全事故； 4)安全检查组织有效，记录完整。	优 ☑ 良☐ 中☐ 差☐	
		沟通协商	1)与总包和其他供应商的配合； 2)与甲方、监理、政府的配合； 3)廉洁合作。	优 ☑ 良☐ 中☐ 差☐	
采购单位意见（加盖公章）			深圳市宁图顺实业有限公司 4403030601095 日 期：2026.9.11		

3.3.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履约评价

供方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江西银龙水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	供方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二次供水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3-03-21SZJC
合同金额			1025.66120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4 月 28 日
供方负责人			秦渊	联系电话	13631695976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内部管理	1)项目经理到位良好，岗位设置合理； 2)人员数量和资质满足合同要求； 3)现场施工人员数量符合合同要求； 4)施工方案详实有效； 5)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优☑ 良☐ 中☐ 差☐	
		进度管理	1)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 2)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有效； 3)施工进度纠偏措施得当；	优☑ 良☐ 中☐ 差☐	
		质量管理	1)设备/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状况； 2)工程质量验收状况； 3)施工质量问题的整改效果； 4)成品保护措施执行有效； 5)工程质量保修状况；	优☑ 良☐ 中☐ 差☐	
		成本管理	1)工程月报及时准确； 2)变更洽商办理及时合理；	优☑ 良☐ 中☐ 差☐	
		安全文明	1)场容场貌整齐有序，文明施工组织规范； 2)成本相关工作的配合； 3)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无安全事故； 4)安全检查组织有效，记录完整。	优☑ 良☐ 中☐ 差☐	
		沟通协商	1)与总包和其他供应商的配合； 2)与甲方、监理、政府的配合； 3)廉洁合作。	优☑ 良☐ 中☐ 差☐	
采购单位意见（加盖公章）			履约水平高，执行能力强，优秀供应商。 日 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3.4.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履约评价

供方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广东方兴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	供方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山樾湾花园项目智慧泵房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
合同金额			54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供方负责人			屈波	联系电话	13823613318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内部管理	1)项目经理到位良好，岗位设置合理； 2)人员数量和资质满足合同要求； 3)现场施工人员数量符合合同要求； 4)施工方案详实有效； 5)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优☑ 良☐ 中☐ 差☐	
		进度管理	1)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 2)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有效； 3)施工进度纠偏措施得当；	优☑ 良☐ 中☐ 差☐	
		质量管理	1)设备/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状况； 2)工程质量验收状况； 3)施工质量问题的整改效果； 4)成品保护措施执行有效； 5)工程质量保修状况；	优☑ 良☐ 中☐ 差☐	
		成本管理	1)工程月报及时准确； 2)变更洽商办理及时合理；	优☑ 良☐ 中☐ 差☐	
		安全文明	1)场容场貌整齐有序，文明施工组织规范； 2)成本相关工作的配合； 3)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无安全事故； 4)安全检查组织有效，记录完整。	优☑ 良☐ 中☐ 差☐	
		沟通协商	1)与总包和其他供应商的配合； 2)与甲方、监理、政府的配合； 3)廉洁合作。	优☑ 良☐ 中☐ 差☐	
采购单位意见（加盖公章）			日期：2026.9.18		

3.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履约评价

供方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供方名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04 地块水泵房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L.03-SG-2025-007
合同金额			1231.92707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
供方负责人			胡雪辉	联系电话	13823647427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分项评价	内部管理	1)项目经理到位良好，岗位设置合理； 2)人员数量和资质满足合同要求； 3)现场施工人员数量符合合同要求； 4)施工方案详实有效； 5)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优☑ 良☐ 中☐ 差☐	
		进度管理	1)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合理； 2)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有效； 3)施工进度纠偏措施得当；	优☑ 良☐ 中☐ 差☐	
		质量管理	1)设备/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状况； 2)工程质量验收状况； 3)施工质量问题的整改效果； 4)成品保护措施执行有效； 5)工程质量保修状况；	优☑ 良☐ 中☐ 差☐	
		成本管理	1)工程月报及时准确； 2)变更洽商办理及时合理；	优☑ 良☐ 中☐ 差☐	
		安全文明	1)场容场貌整齐有序，文明施工组织规范； 2)成本相关工作的配合； 3)安全管理措施有效，无安全事故； 4)安全检查组织有效，记录完整。	优☑ 良☐ 中☐ 差☐	
		沟通协商	1)与总包和其他供应商的配合； 2)与甲方、监理、政府的配合； 3)廉洁合作。	优☑ 良☐ 中☐ 差☐	
采购单位（加盖公章）			该单位在本项目中履约方面表现出色，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了有效完成。 日 期：2026 年 8 月 30 日		

第四章 项目经理业绩

附件 4：

项目经理近 5 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主要特征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时间	备注
1	栖河丽岛公馆施工总承包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68.00	栖河丽岛公馆项目智慧水泵房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生活水泵、生活水箱、紫外线消毒器、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水质、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等设备供货及安装。	2025-06-30	
2	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20.00	生活给水泵房（智慧泵房工程）包含但不限于：水箱；变频泵组；稳压罐；紫外线消毒器/水箱消毒器；水质检测仪；箱柜、设备；PLC 控制系统；阀门；照明、桥架、管线、部件等设备的供货及安装。	2025-05-23	
3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供货及安装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16.00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包括但不限于：成套供水泵组、不锈钢水箱(316L)、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紫外、水质、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潜污泵及控制柜、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	2025-05-29	

4	同乐公馆项目智慧泵房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108.759583	同乐花园项目生活泵房（简称“智慧泵房”），包括但不限于：成套供水泵组、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排水防涝系统、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	2026-03-21	
5	中洲迎玺花园 A806-0396 地块智慧泵房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	281.156173	迎玺花园智慧泵房包括但不限于：成套供水泵组、不锈钢水箱(316L)、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水质、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等设备供货及安装。	2026-07-21	

备注：

1、提供项目经理所在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的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不计退休人员，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2、项目经理近五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与本工程类似的具有代表性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类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业绩，优先提供单项合同金额大于最高投标限价二分之一以上的业绩；

3、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指含工程名称、工作内容、合同总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合同上需明确项目经理。

4、业绩数量不超过 5 项，超出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5、表格无需加盖公章，直接扫描上传即可。表格内容填写真实、正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附证明材料该表格顺序相对应，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记取；

4.1. 项目经理所在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的近 6 个月（从招标公告截止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韶锋　　社保电脑号：637414087　　身份证号码：440203199003201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58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19558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9558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illegible]	20.16	5.04
2026	05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6	195582	5510.0	936.7	440.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illegible]	3200	[illegible]	6.4
2026	07	195582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28.8	3200	25.6	6.4
2026	08	195582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28.8	3200	25.6	6.4
2026	09	195582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28.8	3200	25.6	6.4
2026	10	195582	5521.0	938.57	441.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200	28.8	3200	25.6	6.4
合计				10997.98	5175.52			4709.5	1614.72			403.74		196.56		269.12	67.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7d590123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5582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7日

企业社保信息查验网查询单（网上公开）

查询单粘贴处

（深圳市社保信息查验网站 https://sipub.sz.gov.cn/vp/网站查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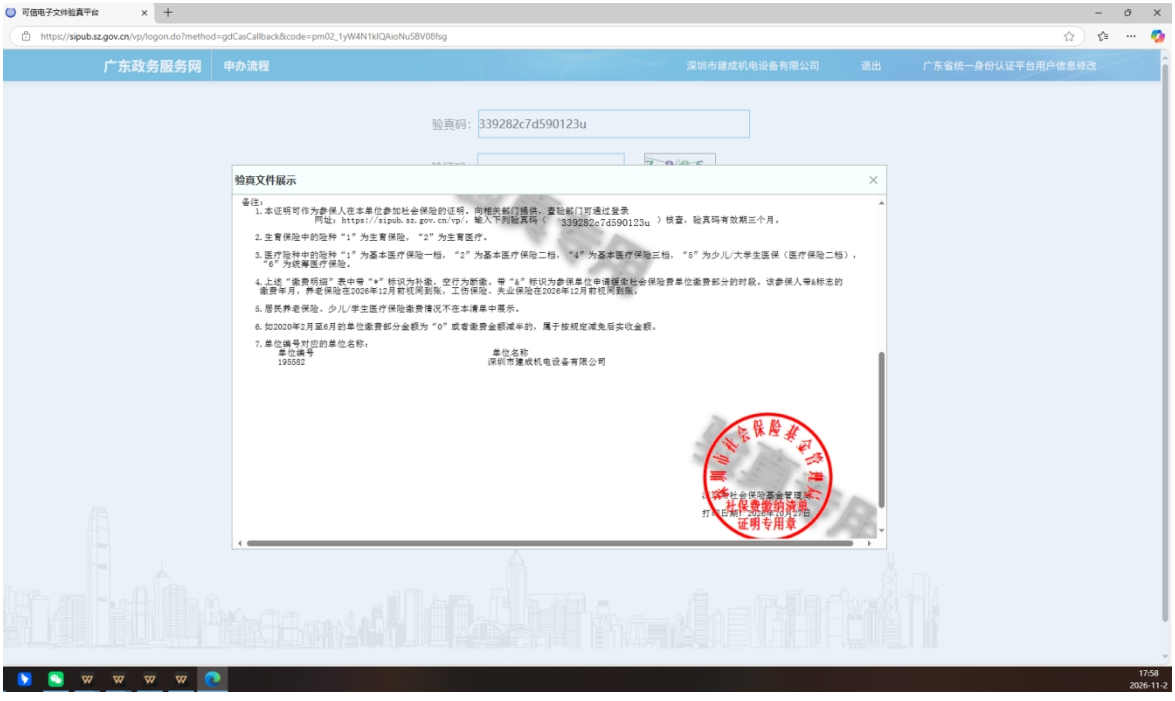

4.2. 项目经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韶锋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三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三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17201906207331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刘韶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3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心村10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203199003201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26-2041.08.26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07日-2027年0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韶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03-20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02043

聘用企业：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01-24至2028-01-23）

刘韶锋

个人签名：刘韶锋

签名日期：2026.1.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1月2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1549



姓　　名：刘韶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3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2026年03月24日　　**至** 2029年05月1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3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 项目经理近五年（以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与本工程类似的具有代表性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类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类业绩

4.3.1. 栖河丽岛公馆施工总承包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建工
建筑美好未来

合同编号：2025-集团直属-丽岛花园-分-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028

分包工程名称：栖河丽岛公馆施工总承包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

总承包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智慧水泵房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5-集团直属-丽岛花园-分-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028

总承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鉴于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安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称“建设单位”）与甲方已经签订 丽岛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 2023-集团直属-丽岛花园-总包-01/001 （以下称“总承包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双方就栖河丽岛公馆施工总承包智慧水泵房专业分包工程安装工程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栖河丽岛公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大学城社区西丽湖路

建筑面积：73057.4 平方米

建筑层数：地下三层，地上 2 栋高层（1 栋 A/B 座），2 栋超高层（2 栋 A/B 座）

建筑高度：地上 2 栋高层（1 栋 A/B 座）高度均为 99.00 米 ，2 栋超高层（2 栋 A/B 座）分别为高度 136.20 米和 136.20 米

结构类型：框剪剪力结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专业分包工程范围

栖河丽岛公馆项目智慧水泵房图纸范围内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负责生活水泵的制作、供应、成品运输至发包人指定地点（含包装、装货、运输、卸货等）水泵的减震器及减震台座由水泵单位供应、安装；负责生活水箱及其水箱附件、紫外线消毒器、不锈钢管道、阀门及相关附件的供应安装；

2、负责智慧水泵房内的强弱电桥架、线槽的供应和安装；

3、负责水泵房弱电及安防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线缆的供应、安装、调试；

4、负责智能化设备的接地连接和防雷设施的采购、安装。负责智能化系统（如有）UPS 电源（不包括消防）装置的供应和安装；

5、负责由弱电配电箱或末端电源箱至智能化设备电源、控制、信号线缆的供应、安装和调试。负责智能化设备自带控制箱的安装、调试；

6、负责完成智慧水泵房装修工程的（包括但不限于）天花吊顶、墙面、顶棚、灯具、开关插座；

7、负责系统的竣工验收并取得竣工验收报告；

8、负责自购材料按规范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材料检验或实验；

9、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视乙方完成工程进度和质量状况对合同约定的分包范围内容和数量进行调整。此界限未提及说明之处，或部分界限冲突，以项目部通知为准，需无条件接受。

三、工期

1、总工期

1.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96 天；该合同工期为固定工期（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已含在该工期限定时间内），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考虑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高考、中考、大型社会活动、交通管制、降雨、大风、雾霾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或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上述工期在任何情况下不予延长。

1.2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开工（如实际开工日期发生变化则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为准）；

1.3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竣工（可根据开工日期相应顺延）；

2、节点工期：必须按甲方总进度计划要求及时提供各个节点的工作面，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施工，在各个施工节点施工工期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

3、工程进度及工期约定：工程进度必须满足总承包单位施工节点要求，工期按照总承包单位施工计划随时调整，不能影响后续施工

3.1 开工：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开工，或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 为准。

3.2 延期开工：经甲方书面许可可以延期开工。

3.3 进度：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赶工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赶工措施提出造价请求。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要求安排劳务人员及时进场，若未在规定期限进场或劳动力无法满足实际要求，每延误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00 元。

3.4 施工期顺延：出现下列情况时，经甲方书面批准，工期可以顺延。

3.4.1 不可抗力造成工程延误；

3.4.2 甲方根据现场变更的实际情况书面同意的工期延长；

3.4.3 由于甲方自身原因导致对工程进度关键线路造成影响的（必须要有足够的证明材料），乙方可以向甲方及时申请工期签证。

3.5 暂停施工：因乙方工程质量严重与质量要求不符或乙方施工有严重的安全隐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暂停施工进行整顿，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费用支出由乙方负责；因建设单位和甲方原因所造成的工程暂停施工，乙方应予以接受，并不得提出任何的经济补偿和损失索赔。暂停施工期间，乙方应对施工人员做妥善安排，不得发生上访、围攻等现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

3.6 如建设单位提出工期变化要求，乙方必须执行。

4、工期奖罚：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进度计划要求，若按要求完成相应里程碑节点（里程碑节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并作为合同附件），每提前一天奖励 / 元；若因乙方自身问题（如劳动力安排不合理、施工工效低等）导致甲方要求的工期节点未完成，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0 元。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以下承包方式：

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具体单价详见附件《工程投标报价书》)，结算时工程量按合同约定计量方式计量，对于不含税综合单价因乙方在报价时已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结算时不含税综合单价不因任何条件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如出现增值税税率调整，根据乙方提供的增值税税率及税额据实办理结算。乙方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

合同造价明细详见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五、合同造价

1、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541,284.40元（大写：壹佰伍拾肆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肆角整）；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人民币1,680,000.00元（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元整）；增值税（税率 9% ）：人民币138,715.60元（大写：壹拾叁万捌仟柒佰壹拾伍元陆角整）。

2、本合同造价包含完成上述承包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主材、辅材费、机具费、材料设备检验检测费、专项验收、施工前的准备费用、各工种之间施工配合费、施工人员及机具进退场费、材料设备场内运输和二次转运费、施工人员劳保用品费、高温补贴、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施工至移交期间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相关税费等。

3、合同造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税费：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堤围防护费、个人所得税、印花税、资源费、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具体以工程所在地政府的规定为准。

4、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乙方不得要求在现有基础上增加新材料、机械设备。

5、乙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除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外，其它为完成本合同施工内容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均由乙方提供，乙方所提供的材料、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6、乙方提供的拟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应当经检验合格后使用，且由乙方承担检验试验费用。对于“甲供”材料，应严格控制材料的消耗量，对超出材料标准耗损量的材料消耗按市场价由乙方承担。

7、合同造价中已包含临时设施、生活生产水电费用，甲方在每月支付乙方进度款中扣除。

7.1 办公室、住宿、生活区水电费:原则上现场不提供住宿、办公室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造价中。如提供住宿则向乙方现场施工人员提供有偿临时住房和水电，其费用收取办法双方协商约定如下：现场住宿按1000元/间/月收取(房间的上下

铺都必须住满。如果乙方第一个房间没有住满，继续要第二个房间，则所有房间都按上下铺满员计算；如果乙方第二个房间没有住满，继续要第三个房间，则所有房间都按上下铺满员计算……以此类推。)水费按每人20元/人/月收取。电费按实际收取，空调由乙方自行安装，费用由乙方自理。以上费用每月签字确认，从当月进度款及结算款扣除。

7.2 施工现场水电费:施工现场水电免费使用。

7.3 其它：_____/_____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与价款调整

1、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2、当增减合同施工内容或变更签证时，按以下方式计价：

2.1 原投标报价书清单中已有适用的项目单价，按原报价清单单价计价。

2.2 原投标报价书清单中有类似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报价清单单价计价。

2.3 原投标报价书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项目单价：

合同外清单项套取深圳市定额就变更下发当期信息价，下浮15.58%后乙方下浮15%作为单价（若信息价没有的，乙方需配合甲方做认质认价公章，认价的设备及材料建设单位不做下浮）

3、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发生设计变更或合同承包范围及内容增减等情况时，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按变更后要求进行施工。乙方必须委派专职负责人常驻工地，及时与甲方协调沟通解决有关问题，进行施工管理，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七、进度计量与支付

1、月度计量：乙方完成工程量须按月进行计量，计量周期为上月21日至本月20日。每月21日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计量及计价方式向甲方报送当月完成造价，并按甲方审核确认金额于本月26日前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发票。

2、工程款支付

2.1 预付款及预付款扣回：本工程无预付款。

2.2 每月进度款按甲方审核确认金额的70%于下月25日前支付。

2.3 分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完成造价的85%。

2.4 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造价的85%时，甲方停止支付工程款。

6、结算必须经甲方审核并加盖甲方公章后方能生效。

十、甲方项目经理及乙方现场总负责人

熊宁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所有涉及经济的任何单据都必须由其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否则无效。

刘韶锋为本项目"项目经理"

宋仁虎同志担任甲方驻工地安全主任，全面负责现场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刘韶锋，职务项目经理，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乙方负责人。（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乙方委派陆嘉鸿，证号粤建安C3（2022）0129228，担任驻工地安全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的安全管理。

乙方委派戴瑞明，证号440811197803090633，担任驻工地劳务队长，全面负责劳务作业的组织和管理。

乙方委派褚濠健，证号445322199905204916，担任驻工地技术员，全面负责承包工程技术质量管理。

十一、技术、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的规定。工程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及时返工处理并自负费用，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支付违约金。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严格按照关于本工程的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严格执行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和发布的施工工艺标准。工程施工质量必须符合设计图纸等设计文件的要求和现行的国家、省、市的施工规范规程、标准及甲方的《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工程细部质量标准做法》、《工程项目管理底线规定》等工程质量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

本工程必须遵照执行的施工标准、规范和规程（包含但不限于）：

1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2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55020-2021

3 《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

求统一配置，服装由甲方统一配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4、关于工期、进度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的甲方的施工进度，因乙方责任导致项目出现进度延误的情况，项目部有权进行进度罚款（10000 元/天），多次强调无果，依然出现进度重大延误的情况，发包人有更换分包方的权利。

25、电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必须要持有特种作业证件，若无证件每次罚款 5000-10000 元。

26、合同外清单项套取深圳市定额就变更下发当期信息价，下浮 15.58%后乙方下浮 15%作为单价（若信息价没有的，乙方需配合甲方做认质认价公章，认价的设备及材料建设单位不做下浮）

。

如补充条款内容与以上条款有矛盾之处以补充条款为准。

二十三、其他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2、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合同订立地点：_____

4、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二十四、合同附件

1、附件一：《工程投标报价书》

2、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机械、设备表》

3、附件三：《工程签证单审批表》

4、附件四：《分包及班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细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帐　　号：

附件 24

二次供水设施验收意见表

填表单位：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6.8.12

小区名称	栖河丽岛公馆	小区地址	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岛一路和丽岛二路交叉口东北侧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安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检查项目	1 电源可靠性； 2 水泵机组运行状况和扬程、流量等参数； 3 供水管网水压达到设定值时，系统的可靠性； 4 管道、管件、设备的材质与设计要求的一致性； 5 设备显示仪表的准确度； 6 设备控制的功能，数据传输的质量，接入信息管理系统的数据格式是否符合要求； 7 设备接地、防雷等保护功能； 8 水箱（池）的材质与设置； 9 供水设备的排水、通风、保温等环境状况； 10 防回流污染设施的安全性； 11 供水设备的减震措施及环境噪声的控制； 12 消毒设备的安全运行；		
验收意见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签字栏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水务集团南山分公司
	合格 现场负责人： 日期	现场负责人： 日期	现场负责人： 日期	现场负责人： 日期

注：此表格一式四份，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深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各持一份。

4.3.2. 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
供货及安装合同

工程名称：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建 设 方（甲方）：深圳市百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05 月 23 日

第 1 页 共 32 页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章 商务条款

第一条、合同价格

⑴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总价为 12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1100917.43 元（大写：壹佰壹拾万零玖佰壹拾柒元肆角叁分），增值税为人民币 99082.57 元（大写：玖万玖仟零捌拾贰元伍角柒分）。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水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运输费、装车费、包装费、深化设计费、水电费、总包配合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利润、税金、为满足水务局的要求而额外增加相关设备和材料费用（如有）、售后服务费、维保费。**总包干价，包通过水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验收及达到移交水务条件。**合同总价组成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珑门壹品花园项目生活泵房工程合同价清单》。

⑵施工水电费由乙方负责，现场装表计量按实收取，乙方自行与总包单位协商支付方式。甲方不提供住宿，乙方应遵守总包工程相关规章制度并与总包签订安全协议，总包配合费包含在本合同总价内。

⑶乙方应提供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⑷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可以抵扣税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合规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⑸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将合同款项支付给第三方，甲方有权按照增值税专用发票中载明的乙方收款账号支付合同款项。

⑹如发生需要作废发票或开具红字发票等情形，根据相关规定需由乙方重新开具发票的，乙方应当及时开具发票。

第二条、工程价款支付

⑴本工程无预付款。

⑵全部货物运抵工地经甲方初验合格，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金额为人民币 480000.00 元（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⑶智慧泵房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

付合同总价款的 30%，金额为人民币 360000.00 元（大写：叁拾陆万元整）。

⑷智慧泵房经水务局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大写：叁拾万元整）。

⑸合同总价款的 5%，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 元（大写：陆万元整）作为质保金，待保修期（2 年）满后一次性将质保金余额无息付清。质保期为智慧泵房经水务局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⑹开票抬头及相关信息

甲方：深圳市百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桔塘社区新丹路 88 号珑门名苑一期 6 栋 300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FRFN7C 开户银行：深圳农商银行龙华支行 银行账号：0002 23060567 法人代表签字确认： 联系电话：0755-86398066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8755747XC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018 0000 2620 法人代表签字确认：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第二章 技术条款

第一条、工程名称： 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工程合同

第二条、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第三条、工程范围及施工界面划分

3.1 工程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为珑熹商务大厦项目生活泵房，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政府主管部门的标准要求，对生活泵房（简称“智慧泵房 ”）进行图纸深化及设备选型、供货、安装、试压、调试、水务验收等，包括但不限于：

⑴成套供水泵组、不锈钢水箱（316L）、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潜污泵及控制柜、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都包含在本次合同范围。

⑵给排水：完成泵房内不锈钢水箱（316L）的部分配管及附件（包括进水管、出 水管、泄水管、水位计）安装，完成泵房内的变频加压给水系统，并将变频泵组出水管安装至泵房外 1m，含泵组、阀门、超声水表、电接点压力表、压力传感器等设备管道仪器仪表的供货及安装。泵房内集水井和

排水沟由总包施工，但集水坑和排水沟的盖板包含在本合同范围内。

⑶电气：包括控制柜、电缆、电线、桥架、明敷线管、照明灯具、接地系统、插座、排气扇等供货、安装、调试。

⑷智能化：包括终端服务器、通讯报警服务器、视频服务器、数据服务器、综合应用服务器、防火墙、弱电总控制柜、弱电箱、门禁控制、水位监控、视频监控等，以及各设备间的桥架、线管、电线电缆、网线等采购、安装、调试。

⑸提供珑熹商务大厦项目智慧泵房水箱、水泵基础、装饰装修深化图，标准制度牌上墙安装等。

⑹不含进智慧泵房光纤，不含智慧泵房内防排烟系统，不含智慧泵房内排污系统阀门管道等安装，不含装修和吊顶，不含智慧泵房内的喷淋及消火栓系统。

⑺负责后续变更设计等涉及智慧泵房项目所有深化设计服务，以及出具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水质检测证明文件。

⑻在系统试运行之前，应免费负责对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培训的内容应能使相关技术人员掌握系统设备的操作、维护、保养等有关技术，能熟练操作、排除故障。

⑼乙方负责整个水务接受范围的水系统的配合调试及智慧泵房的系统调试并交付水务，智慧泵房建成后须确保信息能接入水务集团的信息平台。

⑽需配合本工程用水申请。该智慧泵房安装完成后需提交整体竣工图陆套。

⑾本工程深化图纸须经水务相关部门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必须经水务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否则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2 施工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3.2.1 与总包土建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深化图由智慧泵房施工单位深化。

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混凝土地面硬化、地面防水、水沟砌筑、集水坑清理、水沟内侧的铺贴及水沟角铁焊接；接地扁钢引至泵房设备基础旁；排水管道及阀门的安装；墙面、地面、顶棚的抹灰及贴砖工作；智慧泵房的预留孔洞及封堵由总包施工完成。

3.2.2 与总包机电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给排水界面：

⑴总包机电负责将进水管引入泵房内 500MM，做为接驳口，接驳口以后的工程内容由智慧泵房负责。

⑵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电子版施工图纸 1 套、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及组织有关技术交底并提供地盘界线、高程基点、及测量基础。

⑶提供施工现场临时用地及水、电接驳口。

⑷审批并确定乙方提交之样板，所有样板一经确定封样，将作为验收之标准。

⑸因乙方项目经理及或施工员不符合甲方（总包）工作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在甲方联系单下发后，乙方无条件 7 天内更换。

刘韶锋为本项目“项目经理”

6.2 乙方权利与义务

⑴乙方工地代表为刘韶锋，联系电话：19806718748，负责按国家规定办理各种施工前必备的证件、手续、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配合、协调等问题。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事项，严格按现行质量、安全标准、规程进行施工，确保正常施工。除甲方认可的原因，乙方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经理。

⑵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满足要求并合格的产品。

⑶从总承包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并遵守相关使用规定，并有义务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临近建筑物造成破坏。

⑷乙方须按施工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技术及质量要求、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满足验评标准。若工程质量检验达不到合格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无条件返工，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⑸乙方应购买本工程所有乙方施工人员的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及一切保险，乙方须对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负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甲方免负该等责任。

第七条、验收及竣工验收

7.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⑴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⑵经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⑵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各项综合单价被视为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且各项工序达到建设工程验收标准的综合单价。

⑶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原则上必须全部实施，若因现场不具备施工条件或图纸变更等非乙方原因减少工作内容或减少工作量的，工程量不进行扣减。

第三条、计价调整原则

合同价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工程量为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对设计图纸（包括深化设计）的理解而确定的，结算时不因实际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固定总价。

甲方：深圳市百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晖

（签字）

王晖

签约日期：2025 年 5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姣

（签字）

何姣

签约日期：2025 年 5 月 日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观澜运营中心
关于新建项目珑熹商务大厦供水设施的
验收意见

深圳市百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2 日，我司对贵单位新建项目珑熹商务大厦生活供水设施进行专项验收，现场检查项目室外给水管网、室内给水管网及二次供水设施建设情况，管道材质符合要求，供水设施质量合格。同意验收通过，该项目性质为非住宅供水设施我司不接收。

专此告知。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观澜运营中心

2026 年 4 月 20 日

（联系人：黄泽宇，联系电话：13538144400

韦君竞，联系电话：18321922970）

4.3.3.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供货及安装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
供货及安装合同

工程名称：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建 设 方（甲方）：湖南勤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方（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第 1 页 共 19 页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章 商务条款

第一条、合同价格

⑴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总价为 116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1064220.18 元（大写：壹佰零陆万肆仟贰佰贰拾元壹角捌分），增值税为人民币 95779.82 元（大写：玖万伍仟柒佰柒拾玖元捌角贰分）。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水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运输费、装车费、包装费、深化设计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利润、税金、售后服务费、维保费。**总包干价，包通过水务部门验收及达到移交水务条件。**合同总价组成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设备材料清单》。

⑵本合同总价不含总包配合费、水电费押金及安全文明押金。

⑶乙方应提供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⑷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可以抵扣税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合规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⑸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将合同款项支付给第三方，甲方有权按照增值税专用发票中载明的乙方收款账号支付合同款项。

⑹如发生需要作废发票或开具红字发票等情形，根据相关规定需由乙方重新开具发票的，乙方应当及时开具发票。

第二条、工程价款支付

⑴预付款：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

⑵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75%。

⑶验收款：智慧泵房经水务局验收合格且取得水务局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97%。

⑷质保款：合同总价款的 3%作为质保金，待保修期（2 年）满后一次性将质保金余额无息付清。

质保期为项目竣工之日开始计算两年。

(5)开票抬头及相关信息

甲方：湖南勤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法人代表签字确认：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8755747XC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00 0018 0000 2620 法人代表签字确认：何姣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第二章 技术条款

第一条、工程名称： 新业花园智慧泵房工程合同

第二条、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三条、工程范围及施工界面划分

3.1 工程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为新业花园智慧泵房，按照报价清单的技术要求及政府主管部门的标准要求，对生活泵房（简称“智慧泵房 ”）进行图纸深化及设备选型、供货、安装、试压、调试、水务验收等，包括但不限于：

(1) 成套供水泵组、不锈钢水箱（316L）、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紫外、水质、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潜污泵及控制柜、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都包含在本次合同范围。

(2) 给排水：完成泵房内不锈钢水箱（316L）的部分配管及附件（包括进水管、出 水管、泄水管、水位计）安装；完成泵房内的变频加压给水系统，并将变频泵组出水管安装至泵房外 1m，含泵组、阀门、水表、电接点压力表、压力传感器等设备管道仪器仪表的供货及安装；智慧泵房内集水井和排水沟由总包施工，但集水坑和排水沟的盖板包含在本合同范围内；智慧泵房内排污系统阀门管道等安装由总包施工，但潜污泵与控制柜安装包含在本合同范围内；

(3) 电气：包括控制柜、电缆、电线、桥架、明敷线管、照明灯具、接地系统、插座、排气扇等供货、安装、调试。

(4) 智能化：包括终端服务器、通讯报警服务器、视频服务器、数据服务器、综合应用服务器、防火墙、弱电总控制柜、门禁控制、水位监控、视频监控等，以及各设备间的桥架、线管、电线电缆、网线等采购、安装、调试。机站进智慧泵房光纤由智能化单位负责。

(5) 装修：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混凝土地面硬化、地面防水、水沟砌筑由总包负责，智慧化泵房单位提供深化图，总包按图施工，如不按图施工，验收需要整改由总包负责；智慧泵房地面、墙面、基础等贴砖和吊顶由智慧化泵房负责。

(6) 智慧化泵房负责后续变更设计等涉及智慧泵房项目所有深化设计服务，以及出具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水质检测证明文件。

(7) 在系统试运行之前，应免费负责对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培训的内容应能使相关技术人员掌握系统设备的操作、维护、保养等有关技术，能熟练操作、排除故障。

(8) 乙方负责整个水务接受范围的水系统的配合调试及智慧泵房的系统调试并交付水务，智慧泵房建成后须确保信息能接入水务集团的信息平台。

(9) 需配合本工程用水申请。该智慧泵房安装完成后需提交整体竣工图陆套。

(10)本工程深化图纸须经水务相关部门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必须经水务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否则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1）资料整理及归档要求：本工程的资料整合和归档必须符合《城市建设档案著录规范》的要求。乙方需配合甲方提供有关智慧泵房内设备的合格证、检测报告等归档所需的资料。甲方自行编制并负责档案资料办理签字盖章等手续。

（12）乙方需安全文明施工且必须做到工完场清，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场地清理，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3.2 施工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3.2.1 与总包土建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1）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深化图由智慧泵房施工单位深化。

（2）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混凝土地面硬化、地面防水、水沟砌筑、集水坑清理、水沟角铁焊接；接地扁钢引至泵房设备基础旁；排水管道及阀门的安装；智慧泵房的预留孔洞及封堵由总包施工完成。

3.2.2 与总包机电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给排水界面：

⑴总包机电负责将进水管引入泵房内 1 米，做为接驳口，接驳口以后的工程内容由智慧泵房负责。

⑵智慧泵房施工单位将泵房内的变频加压给水管安装至泵房外 1 米，泵房外的给水管道由总包机电负责。

⑶管道接驳以谁后施工谁负责接驳为原则。

⑷智慧泵房内潜污泵排水系统的安装由总包机电完成，并预留 BA 接口，潜污泵与泵房内排水防涝系统的联动由智慧泵房单位完成。

电气界面：

(1) 智慧泵房的进线电缆、进线桥架由总包机电单位负责安装。

(2) 智慧泵房内双电源箱、控制柜、电气设备、强、弱电桥架及线缆由智慧泵房单位负责。

(3) 智慧泵房内的总等电位点预留由总包机电单位负责，智慧泵房单位负责总等电位点之后的设备、基础的跨接地和重复接地。

(4) 智慧泵房内的照明灯具、插座及相应的明配线管、电线由智慧泵房负责施工（泵房区域的灯具应满足防水防尘要求）。

3.2.3 与消防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⑴智慧泵房防火门由消防单位负责安装。

⑵智慧泵房内防排烟系统、喷淋、消防报警系统由消防单位负责。

⑶智慧泵房控制室内的灭火设施由消防单位负责。

⑷智慧泵房内送排风系统由消防单位负责。

⑸智慧泵房内的消防应急照明、应急疏散照明由消防单位负责。

3.2.4 与智能化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⑴泵房门禁系统由智慧泵房单位负责安装，门禁系统需满足在火灾状态下联动门禁断电。

⑵智能化单位将网络（光纤或网线）引至智慧泵房单位指定位置，供智慧泵房单位接驳。

⑶智慧泵房监控、门禁、数据远传、智能化控制等全部由智慧泵房施工单位供货、安装、调试。

⑷智慧泵房通讯接口与水务部门平台对接由智慧泵房单位统筹完成。

第六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权利与义务

⑴甲方工地代表为_____，联系电话：_____。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工程现场设计图纸、设计变更、签证问题的处理，审核工程进度计划，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

理、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和进度，及时办理工程隐蔽验收，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⑵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电子版施工图纸 1 套、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及组织有关技术交底并提供地盘界线、高程基点、及测量基础。

⑶提供施工现场临时用地及水、电接驳口。

⑷审批并确定乙方提交之样板，所有样板一经确定封样，将作为验收之标准。

⑸因乙方项目经理及或施工员不符合甲方（总包）工作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在甲方联系单下发后，乙方无条件 7 天内更换。

刘韶锋为本项目“项目经理”

6.2 乙方权利与义务

⑴乙方工地代表为 刘韶锋 ，联系电话： 19806718748 ，负责按国家规定办理各种施工前必备的证件、手续、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配合、协调等问题。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事项，严格按现行质量、安全标准、规程进行施工，确保正常施工。除甲方认可的原因，乙方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经理。

⑵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满足要求并合格的产品。

⑶从总承包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并遵守相关使用规定，并有义务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临近建筑物造成破坏。

⑷乙方须按施工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技术及质量要求、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满足验评标准。若工程质量检验达不到合格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无条件返工，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⑸乙方应购买本工程所有乙方施工人员的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及一切保险，乙方须对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负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甲方免负该等责任。

第七条、验收及竣工验收

7.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⑴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⑵经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7.2 竣工验收

⑴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及水务部门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须提供 6 套竣工图纸并确保本合同范围的项目已全部完工。

⑵水务部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后 5 天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3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⑶以水务部门验收为最终验收标准。

第八条、工程保修

⑴保修期：项目竣工之日开始计算两年。

⑵保修期内如发生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须于 4 小时内响应，并于 24 个小时内派员到场维修，无法修复或维修后存在隐患或缺陷，甲方有权要求免费全新更换，更换后的部分重新计算保修期。

⑶因乙方所提供材料质量问题或缺陷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⑷保修期内，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适当向甲方收取更换材料的成本费。

⑸若乙方在接到通知后不及时派员到场维修，甲方或其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可另请人员维修，不论何种原因，费用均在保修款中扣除，且甲方可要求乙方赔偿延误时间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如保修款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⑹乙方人员进行保修服务，其安全由乙方负责。

第三章 计价及调整条款

第一条、固定总价组成

本工程实行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水务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

第二条、结算原则

⑴乙方按照承包范围、材料设备供应方式、工程施工技术的要求等一次包干，若实际施工属于承

包范围和施工图纸内的工作内容，乙方在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未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⑵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各项综合单价被视为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且各项工序达到建设工程验收标准的综合单价。

⑶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原则上必须全部实施，若因现场不具备施工条件或图纸变更等非乙方原因减少工作内容或减少工作量的，工程量不进行扣减。

第三条、计价调整原则

合同价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工程量为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对设计图纸（包括深化设计）的理解而确定的，结算时不因实际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固定总价。

甲方：湖南勤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约日期：2025 年 5 月 日

签约日期：2025 年 5 月 日

4.3.4. 同乐公馆项目智慧泵房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同乐公馆 项目
智慧泵房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同乐公馆 项目智慧泵房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区

甲　　方：深圳鑫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3 月 21 日

第 1 页 共 44 页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章 商务条款

第一条、合同价格

⑴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总价为1087595.83元（大写：人民币人民币壹佰零捌万柒仟伍佰玖拾伍元捌角叁分），其中甲方承担税款的总额是100000.00元（乙方无需要提供增值税发票），乙方承担的税款总额是987595.83元（乙方需开具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水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运输费、装车费、包装费、深化设计费、水电费、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利润、税金、售后维保费。**总包干价，包通过水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验收。**不含总包配合费，不含安全文明押金、不含水电费押金，不含土建和泵房外管网，不含网络接入系统（乙方只提供对应的485传输接口）不含光纤箱，不含外网接入及相对应的光缆线或网络线。不含水箱及紫外消毒器，不含排水系统的2台潜水泵及配套控制柜。合同总价组成具体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同乐公馆项目生活泵房工程合同价清单》。

⑵施工水电费挂表计量，按实结，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提供住宿，乙方应遵守总包工程相关规章制度并与总包签订安全协议，

(3)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可以抵扣税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将合同款项支付给第三方，甲方有权按照增值税专用发票中载明的乙方收款账号支付合同款项。

(5)如发生需要作废发票或开具红字发票等情形，根据相关规定需由乙方重新开具发票的，乙方应当及时开具发票。

第二条、工程价款支付

(1) 预付款：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25%预付款，金额为人民币271898.96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壹仟捌佰玖拾捌元玖角陆分）。

(2) 设备货到现场15个工作日内，经甲方确认数量无误后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50%，金额为人民币271898.96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壹仟捌佰玖拾捌元玖角陆分）

(3) 智慧泵房安装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在收到乙方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金额为人民币 435038.33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伍仟零叁拾捌元叁角叁分）。

(4) 取得水务验收报告，甲方收到乙方 3%银行质量保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金额为人民币 108759.58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捌仟柒佰伍拾玖元伍角捌分）。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质保到期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回银行质量保函原件给乙方。

(5) 开票抬头及相关信息

甲方：深圳鑫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与科苑路交汇处东北角浪琴半岛花园 3 座 302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91189825U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8755747XC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611000938	银行账号：4425 0100 0018 0000 2620
法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	法人或代理人签订确认：
联系电话：0755-86629633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第二章 技术条款

第一条、工程名称： 同乐公馆项目生活泵房工程合同

第二条、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第三条、工程范围及施工界面划分

3.1 工程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为 同乐花园项目生活泵房，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政府主管部门的标准、要求，对生活泵房（简称“智慧泵房 ”）进行图纸深化及设备选型、供货、安装、试压、调试、验收等，包括但不限于：

(1)成套供水泵组、PLC 控制柜、水泵控制柜、网络机柜与智慧泵房有关的智能化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排水防涝系统、照明、动力、电气辅助设备系统的设计选型及供货安装都包含在本次合同范围。

(2)给排水：完成泵房内的变频加压给水系统，并将变频泵组出水管安装至泵房外 1m，含泵组、阀门、智能高精度远传水表及远程抄表装置、电接点压力表、压力传感器等设备管道仪器仪表的供

货及安装。泵房内集水井和排水沟由总包施工。

⑶电气：包括控制柜、电缆、电线、桥架、明敷线管、照明灯具、接地系统、插座、排气扇等供货、安装、调试。

⑷智能化：包括终端服务器、通讯报警服务器、视频服务器、数据服务器、综合应用服务器、防火墙、弱电总控制柜、弱电箱、门禁控制、水位监控、视频监控等，以及各设备间的桥架、线管、电线电缆、网线等采购、安装、调试。

⑸提供同乐花园项目智慧泵房标准制度牌上墙安装等，智慧泵房的墙面开孔及预留孔的封堵在本次合同范围，后期不发生二次费用。

⑹不含进智慧泵房光纤，不含智慧泵房内防排烟系统，不含智慧泵房内潜污泵和潜污泵控制柜，不含装修工程，不含智慧泵房内的喷淋及消火栓系统。

⑺负责后续变更设计等涉及智慧泵房项目所有深化设计服务，以及出具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水质检测证明文件。

⑻在系统试运行之前，应免费负责对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培训的内容应能使相关技术人员掌握系统设备的操作、维护、保养等有关技术，能熟练操作、排除故障。

⑼乙方负责整个水务接受范围的水系统的配合调试及智慧泵房的系统调试并交付水务，智慧泵房建成后须确保信息能接入水务集团的信息平台。

⑽需配合本工程用水申请。该智慧泵房安装完成后需提交整体竣工图陆套。

⑾本工程深化图纸须经水务相关部门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必须经水务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否则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2 施工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3.2.1 与总包土建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深化图由智慧泵房施工单位深化。总包负责智慧泵房设备基础、混凝土地面硬化、地面防水、水沟砌筑、集水坑清理、水沟内侧的铺贴，智慧泵房的预留孔洞由总包负责施工完成。

3.2.2 与总包机电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给排水界面：

⑴总包机电负责将进水管引入泵房内 1 米，做为接驳口，接驳口以后的工程内容由智慧泵房负责但不含消毒投加设备及水箱（水箱开孔由水箱厂家配合）。

⑵智慧泵房施工单位将泵房内的变频加压给水管安装至泵房外 1 米，泵房外的给水管道由总包机电负责。⑶管道接驳以谁后施工谁负责接驳为原则。

⑷智慧泵房内潜污泵排水系统的安装由总包机电完成，并预留 BA 接口，潜污泵与泵房内排水防涝系统的联动由智慧泵房单位完成。

电气界面：

⑴智慧泵房内双电源箱之前的进线电缆、进线桥架由总包机电单位负责安装。

⑵智慧泵房内双电源箱之后的所有控制柜、电气设备、强、弱电桥架及线缆由智慧泵房单位负责。

⑶智慧泵房内的总等电位点预留由总包机电单位负责，智慧泵房单位负责总等电位点之后的设备、基础的跨接地和重复接地。

⑷智慧泵房内的照明灯具、插座及相应的明配线管、电线由智慧泵房负责施工（泵房区域的灯具应满足防水防尘要求，控制室区域的灯具应满足防爆要求）。

3.2.3 与消防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⑴智慧泵房防火门由消防单位负责安装。

⑵智慧泵房内消防报警系统由消防单位负责。

⑶智慧泵房控制室内的灭火设施由消防单位负责。

⑷智慧泵房内送排风系统由消防单位负责。

⑸智慧泵房内的消防应急照明、应急疏散照明由消防单位负责。

3.2.4 与智能化单位之间的界面划分及配合协调：

⑴泵房门禁系统由智慧泵房单位负责安装，门禁系统需满足在火灾状态下联动门禁断电。

⑵智能化单位将网络（光纤或网线）引至智慧泵房单位指定位置，供智慧泵房单位接驳。

⑶智慧泵房监控、门禁、数据远传、智能化控制等全部由智慧泵房施工单位供货、安装、调试。

⑷智慧泵房通讯接口与水务部门平台对接由智慧泵房单位统筹完成。

第四条、工程工期

⑴本智慧泵房工程要求在 2026 年 05 月 25 日前，安装完成并通水。

⑵以上为暂定工期【70】天，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进度要求合理调整。

第五条、质量要求

⑴乙方提供的材料必须是全新的合格产品，具备国际、国内安全产品认证书和质量合格证书，并符合水务及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的规定，具有满足整个系统要求的功能，该产品的制造应符合国家

颁布的现行规范、能效标准。

⑵乙方提供的产品是合同约定品牌的生产厂家原厂生产的全新产品，严禁使用返修、返厂、旧产品，否则乙方应按不合格产品价值的 3 倍承担违约金。

⑶乙方提供的产品的验收必须以水务及相关部门（甲方）认可的产品品牌、数量、规格、型号及施工图纸、设备说明书、有关变更的书面文件、国家颁布的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货物开箱验收合格，核对无误后设备方可进场安装。

⑷满足合同及施工图纸设计要求，达到最新颁布的国家、地方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提供水务验收合格。

第六条、双方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权利与义务

⑴甲方工地代表为王维富，联系电话：18787761561。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工程现场设计图纸、设计变更、签证问题的处理，审核工程进度计划，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理、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和进度，及时办理工程隐蔽验收，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款结算等。

⑵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电子版施工图纸 1 套、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及组织有关技术交底并提供地盘界线、高程基点、及测量基础。

⑶提供施工现场临时用地及水、电接驳口。

⑷审批并确定乙方提交之样板，所有样板一经确定封样，将作为验收之标准。

⑸因乙方项目经理及或施工员不符合甲方（总包）工作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立即更换，在甲方联系单下发后，乙方无条件 7 天内更换。

刘韶锋为本工程项目经理。

6.2 乙方权利与义务

⑴乙方工地代表为刘韶锋，联系电话：19806718748，负责按国家规定办理各种施工前必备的证件、手续、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配合、协调等问题。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事项，严格按现行质量、安全标准、规程进行施工，确保正常施工。除甲方认可的原因，乙方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经理。

⑵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满足要求并合格的产品。

⑶从总承包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并遵守相关使用规定，并有义务采取措施避免工程施工临近建筑物造成破坏。

⑷乙方须按施工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技术及质量要求、国家现行施工及技术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满足验评标准。若工程质量检验达不到合格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视情况顺延。

⑸乙方应购买本工程所有乙方施工人员的劳动保险和人身保险及一切保险，乙方须对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负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甲方免负该等责任。

第七条、验收及竣工验收

7.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⑴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72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⑵经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与甲方现场代表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7.2 竣工验收

⑴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及水务部门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须提供 2 套竣工图纸并确保本合同范围的项目已全部完工。

⑵水务部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后 15 天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0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

⑶以水务部门验收为最终验收标准。

第八条、工程保修

⑴保修期：2 年，自工程通过设备通水验收之日起计。

⑵保修期内如发生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须于 8 小时内响应，并于 24 个小时内派员到场维修，无法修复或维修后存在隐患或缺陷，甲方有权要求免费全新更换，更换后的部分重新计算保修期。

⑶因乙方所提供材料质量问题或缺陷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⑷保修期内，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适当向甲方收取更换材料的成本费。

⑸若乙方在接到通知后不及时派员到场维修，甲方或其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可另请人员维修，相关费用均在保修款中扣除。

⑹乙方人员进行保修服务，其安全由乙方负责。

第三章 计价及调整条款

第一条、固定总价组成

本工程实行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满足合同要求，且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水务部门验收标准所必需的所有费用。

第二条、结算原则

⑴乙方按照承包范围、材料设备供应方式、工程施工技术的要求等一次包干，若实际施工属于承包范围和施工图纸内的工作内容，乙方在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未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⑵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各项综合单价被视为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且各项工序达到建设工程验收标准的综合单价。

⑶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原则上必须全部实施，若因现场不具备施工条件或图纸变更等非乙方原因减少工作内容或减少工作量的，工程量不进行扣减。

第三条、计价调整原则

合同价附件一《合同价清单》中工程量为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对设计图纸（包括深化设计）的理解而确定的，结算时不因实际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固定总价。

甲方（公章）：深圳鑫鸿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公章）：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1189825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7557747XC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0755-86629633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与科苑路交汇处东北角浪琴半岛花园 3 座 302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 号厂房 3 栋三层 302、303 室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4.3.5. 中洲迎玺花园 A806-0396 地块智慧泵房工程合同关键页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中建二局-09-10-2026-018-03-01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名称：【中洲迎玺花园（A806-0396地块）项目总承包】

甲 方：【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胡雪辉 2026-07-21 17:02:28

中建 CSCEC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深圳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中洲迎玺花园（A806-0396地块）项目总承包】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洲迎玺花园（A806-0396地块）项目总承包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北邻南园街，西接民塘路，南邻民丰路，东侧深远南路 】

1.3 工程结构：【剪力墙结构 】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存在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

3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智慧泵房专业分包工程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等服务的机电分包工程。具体包括交付施工图、制造、供应、送交、安装、修补缺陷、测试、调校、试用、提供备用件、竣工图、完成档案验收以及保修期的免费维修等工作时所需的一切必要工作。除甲方供应的主要材料设备之外，乙方负责自行提供必要的配件、标志牌、构件、设备及施工中所需的一切附带杂项零件和劳务，无论此类零件及其他是否详列于本合同文件中；以及本合同约定的与智慧泵房专业分包安装有关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

1.7 分包工程所需资质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

1.8 乙方资质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有效期：【2030年07月02日】。

乙方承接本分包工程资质是否合规：合规

1.9 乙方的企业性质：小型

以上企业性质由乙方根据（1）工信部官网：“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网址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2）工信部微信小程序：“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两种渠道自测确定。

乙方应保证其企业规模的真实性。如乙方提供信息不实，经甲方查证后，将按照《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分供商资源管理办法》中的《不良行为分供商禁用处理标准》第19项对乙方严格实施禁用管理。

1.10 乙方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否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7月30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7年04月04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8】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并符合【深圳水务验收要求】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2】‰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捌仟零叁拾元叁角壹分】（¥【2,808,030.31】）。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柒万陆仟壹佰柒拾肆元陆角】（¥【2,576,174.60】），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

壹仟捌佰伍拾伍元柒角壹分 】（￥【231,855.71】），税率【9 】%。其中人工费用为【50528.81】，占合同额的比例为【2】%。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2）】，具体价格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1）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调整。

（2）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除特别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3）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总价包干；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措施费总价一次性包死，除特别约定外不作调整。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用、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

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⑤包括乙方完成合同各项要求及工作内容所需工人及管理人员的工资及附加费、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人员机具调迁费、工伤亡补贴（救助）费、材料验收及保管费、配合调试费、配合资料整理费、不可预见的施工生产辅助用工，行政管理方面用工费用和保修费及不可预见的施工生产辅助用工，行政管理方面用工费用和保修费等；

⑥包括除甲供材外，为完成合同内容所需的各种工种使用的零星材料、辅助材料费等，以及乙方自备材料的材料试验费、机电材料费(如灯管、灯泡、移动配电箱、移动电缆线等)。

⑦包括按规定发给工人的各种劳动保护用品费用，如工作服、雨衣、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肥皂、洗衣粉、电焊面罩、电焊手套、特殊工种作业保健费；

⑧包含了高层建筑增加费、操作高度增加费、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费、生产生活临时设施费和水电费、仓储设施费；为满足工期要求采取的措施费、配合第三方工作的费用；垂直运输降效费、与上下工序的配合交接费、半成品和已完工程及设备的保护费和清洁费；甲供材料设备卸车人工费、保管费（采保费）、现场倒运费及为防潮、防火、防冻、有害物料的隔离而采取的措施费、现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费、现场标识喷漆或悬挂的人工费、套管及套管内的封堵费。

⑨包含了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费、加班费、节假日和农忙期间的费用、劳务工人员的差旅费用、规费、日常清理及为迎接各种检查发生的费用、工程达标及创优费、图纸保密费、优质工程成本增加费、赶工费、赶工措施费、机械台班停滞费、窝工费、

防暑降温费、防台风费、施工排水降水费、冬季施工保温防护费等；

⑩包含在工程所在地办理信用手册和合同备案所需费用及其他费用、政策性调整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乙方报价风险、管理风险、涨价风险、市场风险及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风险等满足本工程需要劳务分包的一切费用及一切风险费用及安全文明施工费：裸土覆盖，基坑防护等；

综合单价包括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深化设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措施费、检测检验费、各种保险费、深化设计费、水务科技平台接入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各项税费、施工水电费、系统调试费、培训及维护费、施工损耗、水务验收及移交所需的沟通协调等所有相关费用；综合单价均不因工程量差异、人工材料机械等价格波动、汇率变化、政府颁发的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等因素变动而作任何调整，所有材料损耗率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4.4 其他

4.4.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交纳的费用、人员进出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中，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中，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建筑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由甲方按整个工程统一购买，乙方按其承接工程完成的结算额的0.3%进行分摊，由甲方在乙方中期计价和结算款中扣除。

4.4.2 水电费：乙方水电使用费用约定：

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设备良好状态。施工任务完成后进行盘点、清理、刷油，并交还甲方。如有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丢失、损坏，乙方负责修理或照价赔偿。

8.1.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确认数量及运行状态，否则，以甲方确认为准。

8.1.3 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如遇特殊情况提前拆除或维修、不同作业区因工期问题造成某作业区一定时间内无法使用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而临时增加的垂直运输机械费、施工现场存在少量覆盖盲区情况，甲方应在合理期限内提前通知乙方，由乙方自行解决物料搬运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1.4 乙方可在不影响甲方使用以及符合机械作业时间要求的情况下，使用甲方所提供的大型机械，若出现冲突，乙方须自行考虑施工机械设备，不得影响现场进度，且不增加相关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8.1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机械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三宝一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

九、甲乙方代表

9.1 甲方现场代表：【刘家亮】，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

中建 CSCEC

刘韶锋为本项目“项目经理”

场代表权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9.2 乙方现场代表：【刘韶锋 】，联系电话：【 19806718748】，电子邮箱：【szjiancheng-jd@foxmail.com 】，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工程结算及农民工工资（代付）、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

姓名：【刘韶锋 】

身份证号：【440203199003201813】

执业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粤2442022202302043】

联系电话：【19806718748】

电子信箱：【szjiancheng-jd@foxmail.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北社区埔厦路 80 号南方·数字创新产业基地 1 栋 4 楼】

9.3 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账户。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15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暂缓付款。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开户名：【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

账 号：【44250100001800002620 】

十、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3）中标通知书（如有）；

（4）技术标准和要求；

19

（5）图纸；

（6）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7）往来资料；

（8）甲方的招标文件；

（9）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10）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十一、乙方承诺

11.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向分包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11.2 完成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所有义务，并承担总承包合同中关于本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经济等连带责任。

11.3 乙方承诺按照甲方要求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力，并对所招用农民工的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

11.4 乙方应当积极维护甲方名誉，不得以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名义发布自媒体作品，接受媒体、建设单位、行政机关、司法机关

等第三方的采访、调查、问询等，或通过其他形式发表言论。

11.5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15条规定，乙方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乙方在甲方支付每笔工程款后【7】天内，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后提交至甲方存档，如未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且未在期限内提交工资发放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次的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名誉受损的，除应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甲方为恢复名誉而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应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通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公开向甲方道歉并澄清相关事实。

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2年】，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保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甲方收到乙方质保金返还申请资料且资料完整无误后【28】天内无息支付。（防水工程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5】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日内支付完毕（保修金不计利息）。）质量保修金返还条

件：在本工程相应项目的质量保修期满前30天内，乙方需跟进甲方整改通知单的要求，限期完成整改维修。整改完成后，提交整改验收表，甲方认可后，原则上7日内完成验收签确。验收后（质保期满或整改经业主验收合格后的较晚时间为准），乙方向甲方提交《质保金支付申请表》，甲方扣除乙方质量违约金或罚款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交资料的完整性时限完成审批，并按合同约定返还剩余质量保修金。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三、合规条款

13.1乙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反商业贿赂相关法律法规，不实施任何行贿受贿行为。

在不限制上述承诺的前提下，乙方保证其自身、其关联方及其各自的权益所有人、董事、管理人员、雇员、代理人、顾问、供应商或分包商，不会为了达成或履行本合同或为了获得不正当利益而直接或间接地给予、承诺或批准给予任何钱款、礼品或其他有价物给以下人员：任何政府官员或职员；任何政党或政治职位候选人；公共国际组织的任何职员或官员；合同相对方、其关联方及任何相关第三方的董事、高管、雇员、代理人或顾问；其他任何有关人员。

13.2乙方承诺维持准确的财务记录，真实准确的在财务帐簿中反映其与本合同服务有关的所有费用支出，并妥善保留相关财务凭证。乙方同意在甲方事先通知下，甲方或甲方指派的第三方机构可

查阅或审核乙方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财务帐簿及财务凭证，乙方有责任予以配合，并对检查结果做出解释。若相关的财务记录不准确，或者出现拒绝提供、隐瞒或者提供虚假信息，或者发现存在行受贿、虚假报销等违规行为的嫌疑时，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此时，乙方无权主张甲方违约，并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金或其他的损害赔偿责任。

甲方及其指派的第三方机构对前述记录的查阅或审核严格限于本合同所涉工作范围且仅为合规检查目的，所列费用应由甲方独立承担。但因合规检查发现乙方违反本条款项下合规义务时，合规检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聘请第三方费用、差旅费等)由乙方承担。

十四、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双方可先行通过和解方式解决，或采用下列第【①】种争议解决方式，并自行承担本方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保函费等相关费用：

①向【深圳国际 】仲裁院申请仲裁；

②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07月20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3.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云筑网】平台（网址：【https://www.yzw.cn/】）使用

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4.本合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免责条款、责任限制条款等）均经双方充分协商，双方已就全部条款内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单方预先拟定且未予协商的情形。

4.本合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免责条款、责任限制条款等）均经双方充分协商，双方已就全部条款内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单方预先拟定且未予协商的情形。

5.关于账款拖欠事项信访投诉渠道如下：

云筑网投诉网址：https://ts.yzw.cn

信访投诉电话：0755-82291262

信访投诉邮箱：zjejhnfxinfang@cscec.com

6.纪检监督举报渠道如下：

举报电话：0755-82292331

电子邮箱：jiandu@cscec.com



7.1.分包工程的最终结算需经甲方总部结算管理部门审核通过

中建 CSCEC

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除公司公章外，任何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现场工程师、项目商务经理等)的签字、项目章、部门章均不作为甲方对最终结算的认可，仅可作为结算过程性沟通依据，不产生结算生效的法律效力。

7.2.本合同约定的进度款(含月度/季度进度款)、工人工资专项付款，均为阶段性预付款项，仅基于乙方已完成的部分工程量支付，不视为甲方对最终结算金额的认可；进度款支付后，甲方仍有权在最终结算中对工程量、计价标准进行复核调整。

7.3.若阶段性付款金额超出最终结算审定金额，甲方有权在最终结算后[30日内]要求乙方返还超付款项，乙方逾期返还的，需按LPR的1.5倍支付资金占用费；超付款项追索权不因阶段性付款凭证的签署而丧失。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甲方现场代表：　　乙方现场代表：

【签字】　　【签字】

日　期：【　　】　　日　期：【　　】

2026年07月21日　　2026年07月21日

第五章 承诺书

附件 5：

1 不违法转包分包的承诺书

不违法转包分包的承诺书

致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传真：/

承诺日期：2026 年 11 月 04 日

2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致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人） ：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 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1）不得在招投标、工程评优等各项环节中，向贵司工作人员赠送红包礼金或输送利益；

（2）不得为利益相关人和贵司工作人员牵线搭桥、创造条件进行利益输送，或者代为传递信息、传递财物；

（3）不得邀请贵司或其他参建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客观、公正履职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以及出入私人会所等高消费场所、一同进行打麻将、赌博、打高尔夫；

（4）不得安排与贵司工作人员有近亲属关系的员工从事同项目的管理工作；

（5）不得为贵司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6）不得将车辆、住房等违规借给贵司工作人员使用；

（7）不得邀请或接受贵司工作人员资格证挂靠及支付报酬。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2026 年 11 月 04 日

3 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及承诺书

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及承诺书

致 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人） ：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 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1）诚信参与贵司招标活动，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2）近三年内（从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我司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3）近一年内（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我司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2026 年 11 月 04 日

4 承诺函

承诺函

本人陈列军（身份证号码：430411197301103555X）代表我司参加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项目（项目编号：2510-440311-04-01-723622001001）投标。在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2026 年 11 月 04 日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委托人在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4-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民营企业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3号厂房3栋三层302、303室

成立时间：2009 年 04 月 07 日

经营期限：2009.04.07 至 长期

姓名：何姣

性别：女

年龄：49岁

职务：执行董事

系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04 日

注：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格式仅供参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的执行董事、何姣（职务）（姓名）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的总经理、陈列军（职务）（姓名）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2026年11月04日至2027年11月03日。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公章)：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04 日

注：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后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格式仅供参考。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附：被授权委托人在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列军　　社保电脑号：604003326　　身份证号码：4304111973011035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9558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19558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2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1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2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3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4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5	195582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6	195582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7	195582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8	195582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09	195582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2026	10	195582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34.0	8500	68.0	17.0
合计				15385.0	7240.0			5336.65	1824.66			456.17		332.0		724.0	181.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7d58d468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95582	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企业社保信息查验网查询单（网上公开）

查询单粘贴处

（深圳市社保信息查验网站 https://sipub.sz.gov.cn/vp/网站查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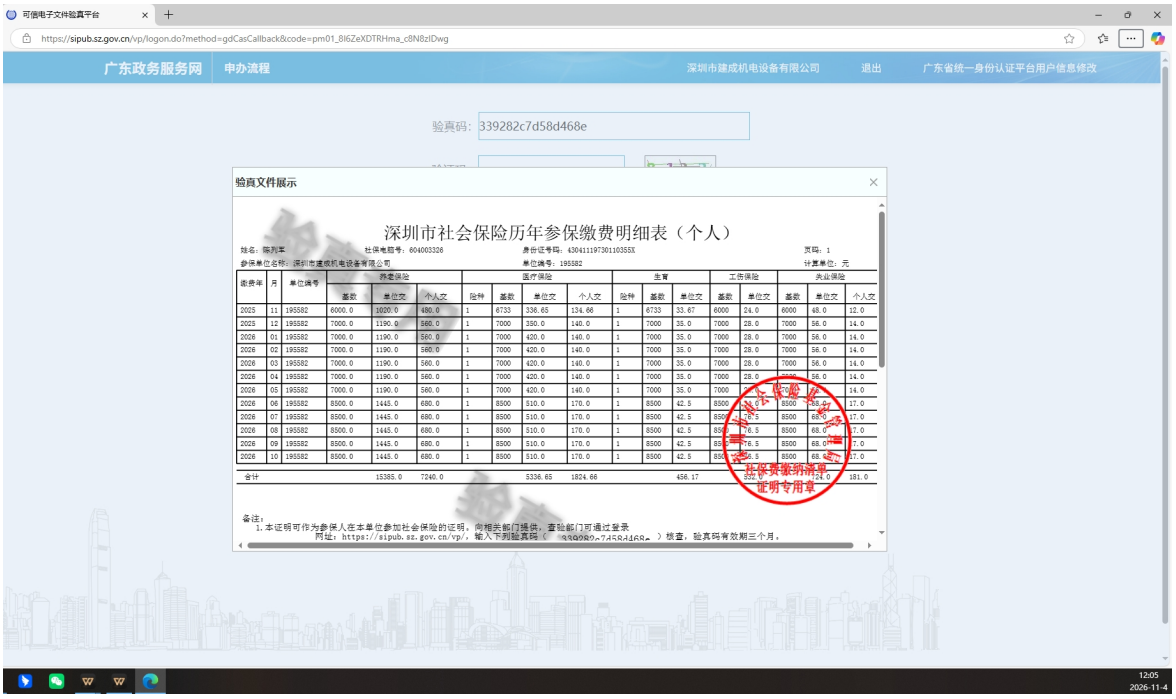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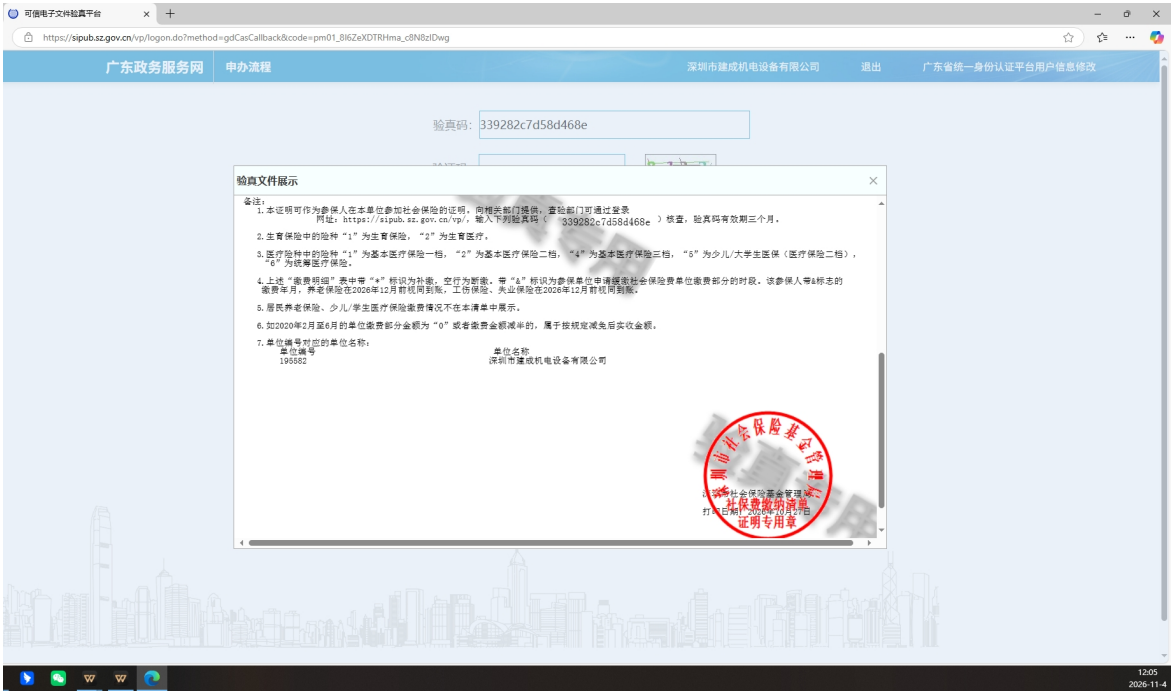

5 服务响应承诺书

服务响应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参加招标编号2510-440311-04-01-723622001001，二次供水泵房智慧感知改造工程（第三批）招投标活动，我司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司承诺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响应，保证在任何时候均能及时联系到维护工程师，并不收取法定工作日和日常工作时间以外的附加费用；

2、在深圳市设有服务机构，提供长期的电话技术咨询和支持服务，对电话技术咨询和支持服务不能解决的问题派出技术人员 1 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向使用方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一般问题 2 小时内解决。如需更换硬件，在接到故障申报后 24 小时内更换硬件或提供备件，修复时间从我方接到故障通知之时起计算。

3、普通故障的修复时间为不大于 2h，修复时间从我司接到故障通知时计算。

4、供水设备出现故障时，我司承诺接到需方信息后 0.5 小时内作出响应，1 小时到达现场，一般问题 2 小时内完成解决，重大问题 8 小时内维修完成，否则我司提供备用产品。

5、我司具备完善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体系，对发包人的技术与商务请求能在 1 小时内做出回应，并能采取正确解决问题的措施。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承诺人：深圳市建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2657686 传真： /

承诺日期： 2026 年 11 月 04 日